

2024 年度报告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ngzhou Langhong Technology Co.,Ltd.



可视化年报

公司年度大事记

1

2024 年 6 月，公司成功竞拍取得杭州市富阳区富政工出[2024]14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 7 月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落实募投用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项目施工证等手续正式开工。



2

2024 年 11 月，公司获得“2024 年度杭州市星级二类总部企业”认定。



3

2024 年，公司新增 16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 项，外观专利 1 项。新专利有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形成技术壁垒，增强企业价值，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助力长远发展。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4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4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55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6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9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忻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志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江志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性、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和客户、供应商的要求，签署了相关保密协议，年报内容“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3）主要客户情况”中公司前五名客户名称及供应商名称未公开披露。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朗鸿科技	指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朗鸿科创、子公司	指	杭州朗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系朗鸿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朗鸿智联、子公司	指	杭州朗鸿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系朗鸿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董监高、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朗鸿科技
证券代码	836395
公司中文全称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angzhou Langhong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忻宏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晓雨
联系地址	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高尔夫路 180-1 号
电话	15356630907
董秘邮箱	ir@lhtglobal.com
公司网址	www.lhtglobal.com
办公地址	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高尔夫路 180-1 号
邮政编码	311401
公司邮箱	ir@lhtglobal.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2 年 9 月 1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计算机制造（C39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子设备防盗展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7,554,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忻宏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忻宏，无一致行动人

五、 注册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670603898G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高尔夫路 180-1 号
注册资本（元）	127,554,000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西子国际大厦 A 幢 28-2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作武、徐泮卿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财通证券
	办公地址	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楼西楼
	保荐代表人姓名	方东风、徐小兵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9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 自愿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159,229,237.81	116,536,662.41	36.63%	113,117,230.42
毛利率%	56.58%	56.22%	—	55.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47,690.52	45,210,093.90	28.17%	42,133,30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092,087.39	41,009,816.85	29.46%	36,071,423.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6.97%	20.96%	—	28.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4.71%	19.01%	—	24.11%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5	28.57%	0.51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计	270,334,687.41	243,779,147.92	10.89%	252,210,242.02
负债总计	61,746,151.60	26,438,126.69	133.55%	34,299,31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8,588,535.81	217,341,021.23	-4.03%	217,910,92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4	2.37	-30.80%	4.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92%	4.97%	—	7.69%
资产负债率%（合并）	22.84%	10.85%	—	13.60%
流动比率	3.20	7.80	-58.97%	6.11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利息保障倍数	228.31	136.07	—	61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52,818.53	48,099,583.58	43.15%	53,377,689.35

应收账款周转率	5.90	5.35	—	6.20
存货周转率	2.44	1.59	—	1.26
总资产增长率%	10.89%	-3.34%	—	68.11%
营业收入增长率%	36.63%	3.02%	—	-21.36%
净利润增长率%	28.17%	7.30%	—	-14.1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五、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107,492.99	35,973,648.88	51,175,973.62	43,972,12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57,837.89	16,204,069.72	18,026,303.10	14,959,47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02,970.16	15,321,275.15	17,010,880.57	12,656,961.5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2,558.93		-10,394.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7,320.00	1,673,600.00	5,144,197.68	收到财政补助资金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2,929,521.40	3,104,527.74		大额存单投资收益

产生的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27,585.22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0,876.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730,364.72	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2022 年第 28 号）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3,814.38	22,209.42	-24,418.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5,596.80	321,957.3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738,096.85	4,895,933.96	6,750,168.40	
所得税影响数	882,493.72	695,656.91	688,288.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55,603.13	4,200,277.05	6,061,880.40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

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 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 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 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 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 贷记“预计负债”科目, 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 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 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本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公司专注于电子设备防盗展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的防盗和展示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不断深入挖掘行业技术，通过自主研发和生产，逐步完善智能零售安防产品的技术体系，致力于成为全球细分行业的领军企业。2024 年 11 月，公司被认定为 2024 年度杭州市星级二类总部企业。

1、研发模式

公司始终致力于构建具有行业竞争力的研发布局，将创新置于发展的核心地位。公司挖掘市场需求信息，针对和客户提出的定制化产品要求规划设定研发项目。研发流程经过市场信息收集、可行性分析、立项、产品定义、设计、试产测试、正式量产等多个阶段。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省专精特新企业，经过多年的深耕积累，业已累积超过 300 项发明专利与实用新型专利等知识产权成果，成功构建起一套全方位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这些专利及专有技术，显著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同时为全球范围内的客户持续创造价值。此外，公司还积极延展产业链条，与上下游企业共同研发与推广符合市场需求的高质量产品及创新解决方案。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电源和五金件等。公司根据相应产品试产或生产时所涉原材料的需求，根据供应商产品的质量、价格、稳定性等各方面因素来确定最终供应商。在初次合作之后，公司会将供应商纳入采购系统进行管理。公司一般选取合格供应商保持长期合作，以保证原材料质量、价格和供应渠道的稳定。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接单生产”和“库存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和库存备货需求安排采购和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计划部工单安排生产、检验、最后包装交付至客户。

4、销售模式

公司境内销售采取直销模式，境外销售采取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国内市场，公司和各大消费电子行业的大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是华为、小米、OPPO 和传音等多家智能终端的主要供应商。国际市场上，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持续的技术创新，实现了全球 70 多个国家的出口销售，公司不断完善全球营销服务网络体系，更好地满足了客户需求。

5、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以销售防盗展示产品实现盈利。公司秉持以创新为核心理念，依托独立自主的研发设计能力与生产制造能力，通过持续加大科研投入，并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流程，致力于实现智能化与高效化的生产模式，以提升产品的综合性能与质量水平，进而确保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最终实现企业的可持续盈利。

依托多年电子产品防盗展示行业研发、生产和销售服务经验，公司已构建起一套契合自身发展轨迹、成熟且系统的商业运营模式，充分利用自身产品线丰富、产品质量稳定、安装简单易操作的特点，实现全球市场的深度布局，建立了广泛稳定的销售网络。并针对不同客户群体的特性和业务需求，构建了多元化的客户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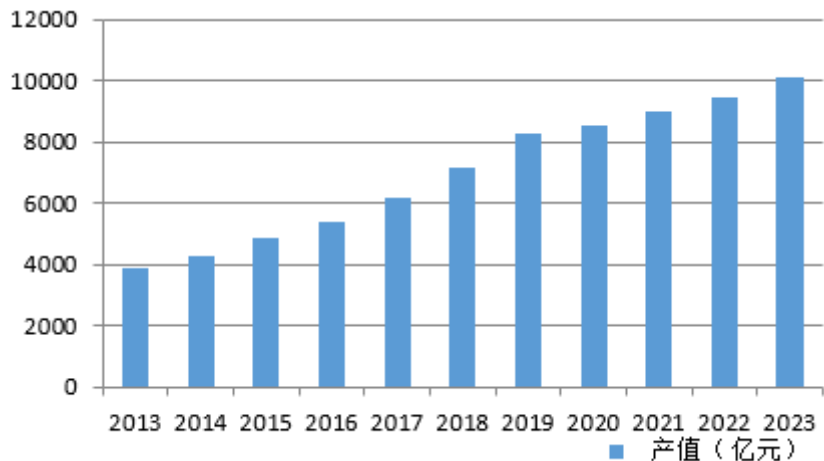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4 年，国内消费电子行业逐步复苏，技术创新推动市场增长，同时全球各大经济体通胀依然严重，地缘政治经济冲突频发，国际经济发展仍受抑制。公司董事会带领全体员工面对困难与机遇并存的市场环境，积极应对，坚持以创新为核心驱动力，全面提升企业竞争力，稳步贯彻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实施年度经营计划，加强市场开拓，持续梳理管理体制及内控流程，规范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深耕展示防盗行业，以用户需求为导向，深挖市场需求和潜力，积极拓展业务领域，强化人才团队构建，全方位提升企业管理效能，稳固现有的市场地位，在展示防盗等领域内实现持续增长和技术引领。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59,229,237.8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63%；公司净利润 57,947,690.5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47,690.5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17%。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 12,038,620.12 元，同比增长 62.86%，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7.56%；期末研发人员 42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25.77%。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不断加大投入力度，深挖潜力，优化结构，积极推进技术升级从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新授专利 1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 项，外观专利 1 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公司拥有海内外各类知识产权 327 项。2024 年 11 月，公司被认定为 2024 年度杭州市星级二类总部企业。

(二) 行业情况

(1) 安防行业总体概况 安防属于电子行业的范畴，是一个涉及多个领域的综合领域，是对现代计算机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控制与传输技术和软件技术的综合运用，从而防范应对各类风险和挑战，构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维护国家安全及社会稳定重要的安全保障性行业。社会存在不安定因素，安防行业就会存在并不断发展。随着社会步伐的迅猛加速以及科技的日新月异，安防智能化领域的重要性正逐渐上升到一个新的高度。随着城市化步伐的加快，安防需求不断增加，而传统的安防措施已渐渐难以适应现代社会的需求。因此，安防智能化行业顺势而生，成为守护公共安全、确保社会稳定的重要力量。随着光电信息技术、微电子技术、微计算机技术与视频图像处理技术等的发展，传统的安防系统正由数字化、网络化，而逐步走向智能化。 据深圳市安全防范行业协会、CPS 中安网及乾坤公共安全研究院对 2023 年安防行业最新的调查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全国安防行业全年产值约为 10100 亿，增长幅度为 6.8%，其中工程类项目产值约为 5702 亿元，占比为 56%；产品类产值约为 2904 元，占比为 29%；运维类产值约为 1494 亿元，占比为 15%。中商产业研究院分析师预测，2024 年中国安防行业产值将达到 10621 亿元。



数据来源：深圳市安全防范行业协会、CPS 中安网及乾坤公共安全研究院

目前，中国安防行业已从传统安防产品向智能安防产品跨越发展，安防和 AIoT 的结合越来越紧密，安防边界的扩大和模糊是不争的事实；同时伴随着从 GPT-4 到 Sora 到 DeepSeek-R1，AI 大模型的横空出世，标志着人工智能在自然语言处理和视觉生成方面的巨大进步，以大模型为代表的人工智能技术，将在未来继续改变我们的工作和生活方式，以更高的效率和准确性解决行业问题，成为推动行业发展的新引擎。

展望未来，安防领域仍将展现出广阔的发展蓝图与庞大的市场机遇。得益于技术的持续革新及应用领域的日益丰富，预计将维持稳健增长的趋势。

（2）细分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商品防盗展示器，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零售领域的防盗和展示。随着科技的发展，电子产品在日常生活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电子产品市场的蓬勃扩展，AI 技术的创新和应用显著推动了消费电子产品的智能化升级，提升了现有产品的智能化水平，并催生了 AI 手机、AI 眼镜等新型产品，新增长点的不断出现，对防盗展示器的需求也呈现出相应的增长趋势，使其成为安防行业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电子设备防盗展示器，最初由美国研发并投入生产，现广泛应用于各类品牌商、运营商门店、大型卖场等场景。伴随开放式展示逐渐代替传统销售模式成为主流营销方式，商品展示成为吸引顾客的重要手段之一，其中防盗报警展示器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既不妨碍客户体验，又能有效防止产品被盗。

电子设备防盗展示行业的发展受到智能设备普及的影响，并随着各类电子设备的技术水平日益提高，产品种类增多，电子设备防盗产品的应用也拓展至 AI 可穿戴设备、平板电脑、新型生活小家电等类型。中国是全球消费电子产品最大的市场之一，也是最大的生产者之一。随着消费电子行业发展，消费电子产品的需求不断扩张，带动电子设备防盗展示产品的需求不断攀升。

（3）行业发展情况

技术驱动：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无线传感等新兴技术的快速演进和发展，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背景下的新安防领域仍然是全球竞争的热点。电子产品防盗展示行业也正在经历着深刻的变革，正从移动互联网加速向物联网延伸，逐步实现技术与产品的云端化，更加注重顶层架构、数据挖掘、智能应用和运营服务，AIoT 则是在此基础上赋予其更智能化的特性，做到真正意义上的万物互联。

同时随着新技术的出现和普及，新型电子设备不断推陈出新，例如 AI 手机、AI 眼镜等新型产品的升级换代，消费电子产品的快速迭代使得消费电子产品市场对防盗器的要求也在逐步升级。为了满足市场的需求和消费者体验的舒适度，依靠行业技术创新的不断涌现，带动防盗展示产品将趋向于多元化和定制化。这些变化预示着电子产品防盗展示行业在新时代的发展趋势，并为该行业的长

远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前景与无限机遇。

行业化深化：智能化解决的是行业客户在业务应用中存在的问题，因此智能化需要往行业化方向进一步深化。公司定位防盗展示细分领域、以其为核心拓展智慧物联产业，不断加大在芯片研发、集成电路、物联网等尖端技术上的研发投入，通过提升技术产业化与商业化能力，构建一个全面的零售智能安防生态体系，结合自身的技术积累，为行业客户提供优质的智能解决方案，旨在赋能零售领域从业者，提升工作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同时助力完成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化升级进程。

在当今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面对前所未有的挑战与机遇并存的局面，企业间的竞争态势也愈发白热化。朗鸿科技将继续密切关注市场动态，持续推动技术创新与产品创新，旨在提升产品的科技水平及附加值，拓宽产品线，并从多维度强化产品品质，树立品牌形象，以此来加强企业的核心竞争优势，确保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积极向全球市场迈进，力求在全球范围内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国际影响力。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4,162,619.70	16.34%	49,690,875.59	20.38%	-11.13%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26,787,699.51	9.91%	24,267,445.08	9.95%	10.39%
存货	28,822,624.41	10.66%	25,728,521.60	10.55%	12.03%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46,042,935.41	17.03%	41,730,744.59	17.12%	10.33%
在建工程	8,916,276.39	3.30%	0.00	0.00%	100.00%
无形资产	20,880,553.65	7.72%	5,091,184.07	2.09%	310.13%
商誉	0.00	0.00%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20,017,722.23	7.40%	1,001,191.66	0.41%	1,899.39%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预付款项	66,342.10	0.02%	137,007.44	0.06%	-51.58%
其他流动资产	1,494,346.19	0.55%	533,124.15	0.22%	18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783.19	0.06%	0.00	0.00%	100.00%
应付票据	14,195,760.00	5.25%	4,029,400.00	1.65%	252.30%
应付账款	14,326,027.96	5.30%	9,834,264.94	4.03%	45.67%
其他应付款	0.00	0.00%	50,200.00	0.02%	-100.00%
其他流动负	400.43	0.00%	5,211.15	0.00%	-92.32%

债					
股本	127,554,000.00	47.18%	91,560,000.00	37.56%	39.31%
资本公积	39,908,606.42	14.76%	77,069,155.53	31.61%	-48.22%
库存股	16,111,185.68	5.96%	0.00	0.00%	10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加 100.00%，主要原因系本期募投项目基建工程发生支出所致。
2、无形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310.13%，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支付富政工出（2024）14 号银湖地块土地出让金 1,562 万元所致。
3、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1,899.39%，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 1 年期银行贷款 2,000 万所致。
4、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减少 51.58%，主要原因系本期部分预付款订单办理入库手续，期末采购订单预付款减少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180.30%，主要原因系本期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6、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100.00%，主要原因系本期预付定制设备和模具资产，期初无预付设备款所致。
7、应付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 252.30%，主要原因系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的采购订单增加，期末尚未兑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8、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45.67%，主要原因系本期材料采购订单较上年同期增加，账期内的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9、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100.00%，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供应商质量保证金所致。
10、其他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减少 92.32%，主要原因系本期国内预收款订单完成发货，期末对应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11、股本：期末较期初增加 39.31%，主要原因系本期执行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股本溢价转增股本 3,644.4 万股所致。
12、资本公积：期末较期初减少 48.22%，主要原因系本期执行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644.4 万股和回购注销 45 万股综合影响所致。
13、库存股：期末较期初增加 100.00%，主要原因系本期执行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回购股票 2,395,479 股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59,229,237.81	-	116,536,662.41	-	36.63%
营业成本	69,142,987.29	43.42%	51,024,455.41	43.78%	35.51%
毛利率	56.58%	-	56.22%	-	-
销售费用	5,105,857.61	3.21%	4,772,617.89	4.10%	6.98%
管理费用	11,104,743.18	6.97%	8,047,864.49	6.91%	37.98%
研发费用	12,038,620.12	7.56%	7,391,930.95	6.34%	62.86%

财务费用	-554,726.77	-0.35%	-1,674,532.46	-1.44%	-66.87%
信用减值损失	-140,653.72	-0.09%	-454,963.63	-0.39%	-69.08%
资产减值损失	-248,729.11	-0.16%	-840,058.64	-0.72%	-70.39%
其他收益	978,810.19	0.61%	970,630.43	0.83%	0.84%
投资收益	2,639,849.40	1.66%	3,104,527.74	2.66%	-14.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9,672.00	0.18%	0.00	0.00%	100.00%
资产处置收益	1,403.14	0.00%	0.00	0.00%	10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63,873,743.99	40.11%	48,528,658.33	41.64%	31.62%
营业外收入	2,512,700.00	1.58%	1,522,542.00	1.31%	65.03%
营业外支出	262,847.69	0.17%	332.58	0.00%	78,932.92%
净利润	57,947,690.52	36.39%	45,210,093.90	38.79%	28.17%
税金及附加	2,038,364.29	1.28%	1,225,803.70	1.05%	66.2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同比增加 36.63%，主要原因系本期受益消费电子市场持续向好，销售订单增加所致。
- 2、营业成本：本期同比增加 35.51%，主要原因系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加 36.63%所致。
- 3、管理费用：本期同比增加 37.98%，主要原因系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6.63%，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和股份支付增加所致。
- 4、研发费用：本期同比增加 62.86%，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新增 8 个研发项目，引进资深技术人员，科研人员人力成本增加所致。
- 5、财务费用：本期同比减少 66.87%，主要原因系本期受美元汇率波动影响，公司持有的美元账户汇兑收益下降和活期帐户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 6、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同比减少 69.08%，主要原因系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变动小于上年同期，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 7、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同比减少 70.39%，主要原因系本期处理部分呆滞物料，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同比减少所致。
- 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同比增加 100.00%，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对外投资业务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所致。
- 9、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同比增加 100.00%，主要原因系本期出售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上期无此业务发生所致。
- 10、营业利润：本期同比增加 31.62%，主要原因系本期受益消费电子市场持续向好，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6.63%所致。
- 11、营业外收入：本期同比增加 65.03%，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政府发放的产业扶持资金奖励款 200 万元和保险赔偿款所致。
- 12、营业外支出：本期同比增加 78,932.92%，主要原因系本期发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所致。
- 13、税金及附加：本期同比增加 66.29%，主要原因系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6.63%，应交增值税和出口抵减内销应纳税额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58,569,566.65	113,068,793.60	40.24%
其他业务收入	659,671.16	3,467,868.81	-80.98%
主营业务成本	68,946,048.97	49,116,100.97	40.37%
其他业务成本	196,938.32	1,908,354.44	-89.68%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防盗器	158,569,566.65	68,946,048.97	56.52%	40.24%	40.37%	减少 0.04 个百分点
其他	659,671.16	196,938.32	70.15%	-80.98%	-89.68%	增加 25.18 个百分点
合计	159,229,237.81	69,142,987.29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内销	106,777,004.92	48,904,998.40	54.20%	61.40%	51.67%	增加 2.94 个百分点
外销	51,792,561.73	20,041,050.57	61.31%	10.41%	18.79%	减少 2.73 个百分点
其他	659,671.16	196,938.32	70.15%	-80.98%	-89.68%	增加 25.18 个百分点
合计	159,229,237.81	69,142,987.29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9.59%，同比增加 2.57%，不存在收入构成变动情况。
- 2、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40.24%，主要原因系本期受益消费电子市场持续向好，销售订单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80.98%，主要原因系本期房租收入减少且无注塑件代工收入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43,834,493.00	27.53%	否
2	客户 2	41,584,895.88	26.12%	否
3	客户 3	10,876,680.03	6.83%	否
4	客户 4	10,145,470.05	6.37%	否
5	客户 5	6,282,279.19	3.95%	否
合计		112,723,818.15	70.8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3,357,608.50	6.63%	否
2	供应商 2	3,354,269.52	6.62%	否
3	供应商 3	3,083,757.86	6.09%	否
4	供应商 4	2,782,128.14	5.49%	否
5	供应商 5	2,372,747.41	4.68%	否
合计		14,950,511.43	29.5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52,818.53	48,099,583.58	43.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3,874.04	-3,457,487.36	-678.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83,941.20	-46,335,083.37	7.87%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43.15%，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回款同比增加 44.63%，影响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5,129.08 万元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678.42%，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现金同比增加 878.08%，其中支付富政工出（2024）14 号银湖地块土地出让金 1,562 万元；支付对外投资 1,499.95 万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38,689,718.88	0.00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投入情况	累计实际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是否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电子产品防盗设备产业化基地项目	23,690,260.00	23,690,260.00	募集资金	22.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3,690,260.00	23,690,260.00	-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大额存单	92,749,194.44	募集资金	0.00	20,474,583.33	2,641,372.28	0.00	0.00
股票投资	0.00	自有资金	14,997,936.00	0.00	-1,522.88	289,672.00	289,672.00
合计	92,749,194.44	-	14,997,936.00	20,474,583.33	2,639,849.40	289,672.00	289,672.00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杭州朗鸿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产防盗组件及防盗配件	30,000,000.00	63,316,121.33	26,890,749.60	74,531,419.39	3,137,580.14	2,966,082.86
杭州朗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技术研发、技术开发	5,000,000.00	6,315,211.36	6,206,675.70	2,692,035.40	777,536.07	739,039.26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2023 年至 2025 年），本期按照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朗鸿科创属于

小型微利企业，本期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2,038,620.12	7,391,930.9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56%	6.3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9	13
专科及以下	6	29
研发人员总计	15	42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0.87%	25.77%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27	315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3	32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朗鸿科技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防盗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营业收入的披露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及“五、(二十八)”。由于营业收入是朗鸿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直接影响朗鸿科技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水平,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所以我们将收入确认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经审慎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影响其独立性的事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并且有长期担任国内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致力于将企业发展与社会紧密结合,主动承担积极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坚守以人为本的核心理念,把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发展过程中,不断推进科技创新与技术革新,诚信经营,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严格遵守并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合规经营,安全生产。本公司将安全生产视为首要职责,严格遵循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企业内部规章制度,实施全面的安全卫生监督与管理。公司已建立全套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流程,明确安全生产责任与考核机制。通过定期的安全检查、消防安全培训以及应急演练,有效提升了员工的安全意识,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也未因安全生产违规受到行政处罚。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劳动合同的签订、履行、变更与终止流程。组织多层次、多领域的培训活动,旨在提升员工技能与职业素养,为其个人成长与职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健康,每年为员工提供健康体检,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融入日常运营,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秉持绿色发展理念,积极推动环境保护和资源高效利用,坚持清洁生产原则,致力于节能减排,确保生产经营过程符合环保要求,并已获得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认证。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安防是随着现代社会安全需求应运而生的产业，是一个与时俱进、不断创新的领域，是社会公共安全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涉及到人们的生命财产安全、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等重要方面，社会存在不安定因素，安防行业就会存在并不断发展。随着科技的发展，安防产业也在不断地引入新的技术和理念，以提升安防系统的性能、智能化和效率。安防领域属于电子行业的范畴，是对现代计算机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控制与传输技术和软件技术的综合运用。

1、细分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产品防盗展示器，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品的展示防盗领域。随着科技的发展，电子产品在日常生活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新技术催生新型产品，电子产品市场的不断扩大伴随着新增长点的不断出现，引导着防盗展示器的需求也随之增长，成为了安防行业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2、下游行业回暖，应用领域拓展，展示安防需求潜力巨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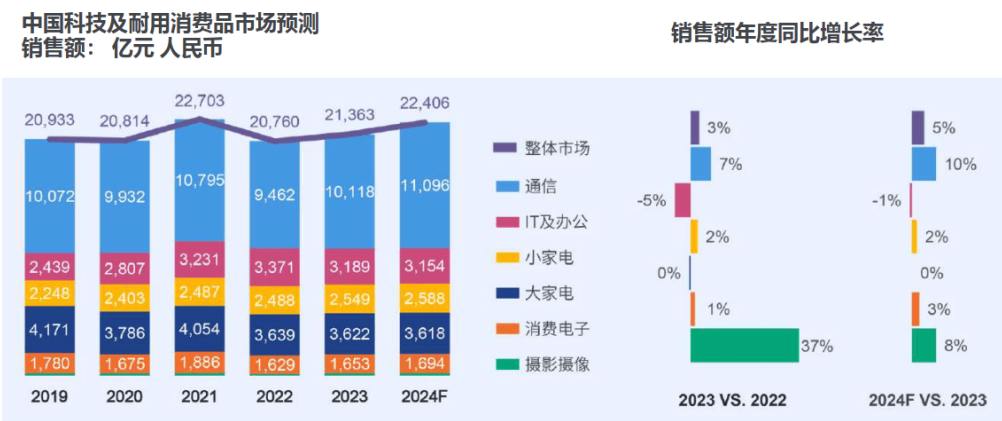
电子设备防盗展示行业的发展受到智能手机普及的影响，并随着各类电子设备的技术水平日益提高，产品种类增多，电子设备防盗产品的应用也拓展至可穿戴设备、平板电脑等类型。同时电子设备应用范围的变广使得展示安防行业的使用面积也在相应的扩大。因此，下游消费电子产品行业发展的景气程度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本行业的市场需求状况。

2024 年，全球经济在经历了前期的波动后逐步复苏，消费信心逐渐恢复，消费电子行业逐步回暖。据洞悉未来行业研报显示，目前全球消费电子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1.12 万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2.99%。以智能手机为代表的通信零售市场更是保持两位数的强劲增长。

据《2024-2025 中国科技类消费电子产业发展白皮书》显示，2024 年手机和穿戴等个人消费电子场景营业额预计将超过 1.1 万亿元，同比增速达 10%，其中智能手机零售市场上半年销售额超过 5000 亿元，同比增长 14%。同时，受手机市场回升和大健康需求拉动，智能穿戴设备同比增速在今年二季度提升至 19%，智能手环也呈现全面复苏态势。

GfK中国科技及耐用消费品市场预测

2024年中国科技及耐用消费品市场预测零售额为2.24万亿人民币，全年同比增长5%



NIQ GfK

Source: GfK POS Tracking

Confidential and proprietary © 2024 Nielsen Consumer LLC. All Rights Reserved.

数据来源：GfK POS Tracking

消费电子行业是技术驱动型，产品更新换代迅速，消费者对新技术接受度高。技术创新在激发市

场需求方面也发挥了关键作用。同时，政策支持也成为消费电子市场回暖的重要助推器。根据发改委《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等政策，“以旧换新”政策，通过给予消费者购买新型消费电子产品的补贴或优惠，有效促进了旧设备的更新换代，加速了市场的产品流通与需求释放。小米集团合伙人、总裁，手机部总裁，小米品牌总经理卢伟冰曾发文透露，数码产品购新补贴实行后，小米手机日销量已达到了国补前的 4 倍，进店人数也上涨了 55%。

1) 智能手机市场容量

国际数据公司（IDC）发布的最新《全球季度手机跟踪报告》初步数据显示，2024 年第四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同比增长 2.4%，达到 3.317 亿部，连续第六个季度保持增长。2024 年全年同比增长 6.4%，出货量达到 12.4 亿部，这标志着在经历了两年充满挑战的下滑后，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出现了强劲复苏。

2024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数据

Top 5 Companies, Worldwide Smartphone Shipments, Market Share, and Year-Over-Year Growth, CY 2024 (Preliminary results, shipments in millions of units)					
Company	2024	2024	2023	2023	2024/2023
	Shipments	Market Share	Shipments	Market Share	Growth
1. Apple	232.1	18.7%	234.3	20.1%	-0.9%
2. Samsung	223.4	18.0%	226.7	19.5%	-1.4%
3. Xiaomi	168.5	13.6%	146.0	12.5%	15.4%
4. Transsion*	106.9	8.6%	94.9	8.2%	12.7%
4. OPPO*	104.8	8.5%	103.4	8.9%	1.4%
Others	402.9	32.5%	358.9	30.8%	12.3%
Total	1,238.8	100.0%	1,164.1	100.0%	6.4%
Source: IDC Worldwide Quarterly Mobile Phone Tracker, January 13, 2025					

2024 年第四季度全球智能手机出货数据

Top 5 Companies, Worldwide Smartphone Shipments, Market Share, and Year-Over-Year Growth, Q4 2024 (Preliminary results, shipments in millions of units)					
Company	4Q24 Shipments	4Q24	4Q23 Shipments	4Q23	4Q24/4Q23
		Market Share		Market Share	Growth
1. Apple	76.9	23.2%	80.2	24.7%	-4.1%
2. Samsung	51.7	15.6%	53.1	16.4%	-2.7%
3. Xiaomi	42.7	12.9%	40.7	12.6%	4.8%
4. Transsion*	27.2	8.2%	28.2	8.7%	-3.4%
4. vivo*	27.1	8.2%	24.0	7.4%	12.7%
Others	106.1	32.0%	97.7	30.2%	8.6%
Total	331.7	100.0%	324.0	100.0%	2.4%
Source: IDC Worldwide Quarterly Mobile Phone Tracker, January 13, 2025					

数据来源：IDC

IDC EMEA 终端设备副总裁 Francisco Jeronimo 指出，对于中国的智能手机厂商来说，过去的这个季度尤其引人瞩目，包括小米、OPPO、vivo、荣耀、华为、联想、realme、传音、TCL 和中兴。他们

实现了一个历史性的里程碑，因为他们的单季度总出货量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点，第四季度占全球智能手机出货的 56%。虽然他们的核心市场仍然是中国和整个亚洲，但得益于其低端和中端产品的强劲表现，这些品牌正在迅速扩大其在欧洲和非洲的影响力。值得注意的是，华为脱颖而出，其大部分出货量集中在高端和超高端细分市场，突显了其在中国的独特市场定位。

在国内市场上，2023 年底开始的智能手机换机周期，经过一年的缓慢释放，有望在 2025 年延续。而国家和各地方政府已经陆续出台对智能手机及众多消费电子产品的购买补贴，进而刺激更多的消费者进行换机。IDC 预计，2025 年中国智能手机市场出货量将达到 2.89 亿，同比增长 1.6%，未来几年出货量保持稳定。

2) 可穿戴设备市场容量

智能穿戴设备是指可以直接穿在身上或者整合到用户衣服/配件的便携式设备，包括智能穿戴、智能手环、VR/AR 等设备。随着全球触控浪潮的来袭，消费电子全面触控化，延展个人体验从虚拟到现实成为时下最大的时尚，在全球应用和体验式消费的驱动下，各式可穿戴设备也快速兴起，与可穿戴设备等新兴浪潮相关的先进产品和技术将成为焦点。

2024年前三季度全球前五大腕戴设备厂商——出货量、市场份额、同比增长率					
公司	2024年前三季度出货量 (单位: 百万台)	2024年前三季度市场份额	2023年前三季度出货量 (单位: 百万台)	2023年前三季度市场份额	出货量同比增长率
1. 华为	23.6	16.9%	16.3	11.6%	44.3%
2. Apple	22.5	16.2%	25.8	18.4%	-12.8%
3. 小米	20.5	14.7%	16.2	11.5%	26.5%
4. 三星	11.5	8.3%	9.3	6.6%	24.3%
5. 步步高	7.8	5.6%	6.2	4.4%	25.9%
其他	53.2	38.2%	66.7	47.5%	-20.3%
合计	139.0	100.0%	140.5	100.0%	-1.0%
来源:《IDC全球可穿戴设备市场季度跟踪报告, 2024年第三季度》					

数据来源: IDC

根据国际数据公司 (IDC) 最新发布的《全球可穿戴设备市场季度跟踪报告》，2024 年前三季度与全球市场的小幅下滑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中国腕戴设备市场出货量为 4,576 万台，同比增长 20.1%；中国作为最大腕戴设备出货市场，引领全球增长。随着传感和 AI 技术的发展，可穿戴设备健康监测功能将会有进一步提升，受到运动健康消费需求旺盛的影响，其需求将会随着居民对生活品质和体验要求的提升而持续增长，同时其外观设计和 DIY 能力使其受众范围进一步扩大。

人工智能技术的飞速发展则让消费电子产品更加智能、个性化，能够更好地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与使用习惯，从而进一步刺激了市场需求。AI 技术的创新和应用为消费电子行业注入了新的活力。AI 技术不仅提升了现有产品的智能化水平，还催生了诸如 AI 手机、AI 眼镜等新型产品，创造了新的市场需求。例如，小米的大语言模型 MiLM 正式通过备案，华为发布了升级版盘古大模型 5.0，这些技术进步显著增强了用户体验，推动了市场的快速发展。

3、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在数码电子产品防盗展示领域深耕细作多年，凭借卓越的技术创新实力与设计能力，为下游手机品牌厂商、连锁卖场、电信运营商提供专业高效的防盗展示解决方案。历经多年的稳健发展，公司的防盗展示产品在国内外市场被广泛认可，具有深厚的品牌知名度，在国内外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了领先地位。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及子公司先后取得 320 余项发明和实用新型等专利，公司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浙江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杭州出口名牌、杭州市研发中心、杭州总部企业等资

格或荣誉。

公司定位防盗展示细分领域、以其为核心拓展智慧物联产业，不断加大在芯片研发、集成电路、物联网等尖端技术上的研发投入，通过提升技术产业化与商业化能力，构建一个全面的零售智能安防生态体系，以实现管理效率和综合成本的双重优化，结合自身的技术积累，为行业客户提供优质的智能解决方案，旨在赋能零售领域从业者，提升工作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同时助力完成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化升级进程。为了确保生产运营的稳定和高效，公司高度重视智能工厂的建设，并持续提升智能化、自动化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对研发及产线进行了进一步升级改造，逐步实现“机器换人”的生产理念，进一步提高了生产效率和品质。

公司凭借完善的销售网络架构，在当今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密切关注并捕捉市场动态，从而抓住商机。公司根据客户需求量身定制产品，确保在外观、性能、功耗以及环境适应性等方面均达到或超越客户的期望。此外，公司始终为客户提供周到的售后服务，并利用销售网络及独立自主生产能力的优势，迅速响应客户需求。经过创新发展，公司已持续多年为华为、小米、OPPO 及传音等知名品牌商提供优质产品，并与他们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通过多年的市场实战经验积累，已经形成了稳定而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持续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快速响应，成功建立了多元化的客户体系。公司计划进一步强化研发投入，积极开拓全球业务版图，依托技术创新、产品迭代以及商业模式的革新，带动整个行业迈向转型升级的新阶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秉承着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技术创新和卓越质量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专注于各类防盗展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作为专注于防盗展示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为了构建具有行业竞争力的研发布局，公司始终将创新置于发展战略的核心地位，通过自主研发和生产，逐步完善智能零售安防产品的技术体系。未来，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能力，加大产业布局，加快研发成果转化，增加人才储备和技术积累，完善人才队伍建设；同时，公司还积极沟通市场，加强与市场的联系，根据市场定位、目标客户和产品特点等因素，同步研发新产品，拓宽产品线，在确保新产品的独特性和优势的同时，及时测试反馈，提高产品质量和竞争力，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扩大品牌影响力，成为具有更大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化龙头领军企业。

同时，公司还将继续全力推动募投项目建设工作，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为全球消费者提供更安全、更智能的防盗展示产品。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5 年，面对逐步复苏，但仍存在不确定因素的全球经济形势，公司董事会带领全体员工面对困难与机遇并存的市场环境，积极应对，坚持以创新为核心驱动力，稳步贯彻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实施年度经营计划，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工作，深耕展示防盗行业，强化人才团队构建，全方位提升企业管理效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机制，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创造更好社会效益。

（一）完善企业内控管理，有效防范企业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规范公司治理，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流程，确保企业的规范运作和风险防范。公司将依规开展全面内控自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加强内部审计和合规管理，确保公司的各项业务和管理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和内部规定的要求，保障公司的稳定发展。

（二）强化技术升级，优化产品结构

公司将持续增加技术研发的投资力度，视创新为推动企业持续发展的核心引擎。公司将持续优化技术研发架构，深化与各方的合作，扎根市场，吸纳国内外前沿的技术理念，提高企业的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同时，公司还将注重知识产权的保护，积极申请专利，保护企业的技术创新成果，提升市场竞争力形成技术壁垒，树立品牌提高辨识度，提升企业价值，加快研发成果产业化发展，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

（三）推动生产智能化数字化升级改造，降本增效

公司将继续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管理系统，结合现有富阳生产基地及将开展的募投项目，实现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数字化和智能化升级。同时，公司还将加强生产全过程精细化管控，确保生产过程的安全、稳定和高效，实现挖潜增效。通过这些措施的实施，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成本、缩短产品上市时间及产品供货周期，从而提升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四）完善整体营销能力，提升品牌价值

为了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和提高市场份额，公司将加大营销投入，提升整体营销能力。公司将完善营销体系，加强市场调研和分析，了解客户需求和行业趋势，优化客户结构，持续做好战略合作客户的供货保障和售后管理，提升服务质量；同时，还将注重品牌建设和推广，提高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五）强化人才梯队建设，提升团队竞争力

公司注重人才的培养和发展，致力于强化人才梯队建设，旨在塑造一支兼具创新思维与高效执行能力的精英团队。公司将建立健全的人才培养体系，优化激励机制，以吸引并维系顶尖人才。同时，公司亦将聚焦于核心团队的锻造与升级，全力推动员工个人成长，构建一个系统化、多层次的人才培养架构，从而增强核心团队的向心力和市场竞争力。

（四） 不确定性因素

1、原材料和人力成本的上涨

受供求关系影响，行业部分原材料价格呈现上升势头，消化或转嫁上游原材料的上涨成本成为国内制造厂商的严峻考验。与此同时，鉴于防盗展示产品的特殊属性以及当前技术发展水平所存在的局限性，国内多数生产企业，在自动化生产能力的提升方面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与人口老龄化趋势的不断加深，国内劳动力成本呈现出逐步攀升的态势，这无疑加剧了人工成本上涨的严峻形势，对国内制造企业构成了又一重大考验。

2、市场秩序不够规范

行业竞争秩序有待进一步规范，各地不同程度的存在假冒伪劣现象；同时，我国电子产品防盗展示行业绝大多数企业主要生产中低档产品，产品同质化严重，个别领域存在无序竞争、竞相压价，造成市场秩序混乱，阻碍整体市场的健康发展。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汇率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外销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收入比重较高，预计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国外销售业务收入仍将占较高的比重。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以美元等外币报价和结算，汇率随

	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若未来人民币持续大幅升值，将影响公司出口产品在国际市场的价格竞争力，公司可能面临由于汇率波动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汇率风险防范意识，建立健全汇率风险的管理机制，密切关注国际外汇市场不同货币汇率的变化动态，及时跟踪，控制资金收付，评估风险，从而针对性的采取防范措施。同时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定价能力，从根本上适应汇率风险。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专注于电子防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消费电子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和经济发展速度等因素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宏观经济下行，消费电子行业客户的市场需求可能会下降，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企业将加大科研投入，加强市场开拓，开拓新的领域，规避单一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的风险，开拓零售领域，多样化客户群体，深度挖掘市场潜力，保持企业稳定健康发展。
外销业务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23 年至 2024 年外销业务收入分别为 4,691.02 万元和 5,179.26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41.49%和 32.66%。商品出口需要遵守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国际局势、贸易摩擦、海外疫情、汇率变动和国外市场的竞争环境变化都会影响公司外销业务的开展。若未来外销区域有关国际局势、进口政策、贸易摩擦、海外疫情等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对发行人和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合作关系、货物发运和清关时效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企业密切关注国际局势，各国法律法规，贸易政策，制定有针对性的发展策略，稳定企业发展。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无	不适用。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五. 二. (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五. 二. (三)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四)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 二. (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 二. (六)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施了 1 次股权激励，即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如下：

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等议案，并已提交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拟授予期权数量为 2,395,479 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112）。

2024年11月1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以2024年11月1日为首次授予日，拟向25名激励对象授予2,395,479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公告》（公告编号：2024-134）及2024年11月2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140）。

（四） 股份回购情况

1、第一次股份回购

（1）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2）回购方案调整情况

因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权益登记日）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4号—股份回购》等相关规定，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预计剩余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为1,825,193.86元，按调整后的回购每股股份价格上限5.27元/股计算，预计剩余回购股份数量上限为346,336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3）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4月21日回购结束，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35%，占调整后预计回购总数量上限的56.51%，最高成交价7.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8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174,806.14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63.5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已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2、第二次股份回购

（1）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2）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6月6日回购结束，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199,823股，占公司总股本0.94%，占预计回购总数量上限的99.99%，最高成交价6.7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4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7,908,655.28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82.38%。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回购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公司通过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112）。

3、第三次股份回购

（1）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竞价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2）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22 日回购结束，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195,656 股，占公司总股本 0.94%，占预计回购总数量上限的 99.64%，最高成交价 7.0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64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8,196,732.34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94.8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公司通过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2024-112）。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均在正常履行中。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朗鸿科技：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部分，以及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股东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

截至报告披露日，上述承诺均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承诺人均正常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质押	2,839,152.00	1.0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总计	-	-	2,839,152.00	1.05%	-
----	---	---	--------------	-------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39,152 元，仅占总资产 1.05%，不影响公司的货币资金正常使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7,678,364	30.23%	28,956,116	56,634,480	44.4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12,950,000	12,950,000	10.15%
	董事、监事、高管	0	0%	13,568,800	13,568,800	10.64%
	核心员工	941,837	1.03%	-610,523	331,314	0.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3,881,636	69.77%	7,037,884	70,919,520	55.6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000,000	40.41%	1,850,000	38,850,000	30.46%
	董事、监事、高管	60,348,800	65.91%	-	40,706,400	31.91%
	核心员工	200,000	0.22%	10,000	210,000	0.16%
总股本		91,560,000	-	35,994,000	127,554,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85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4月，公司因权益分派股本发生变化，从9,156万股增至12,800.4万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024年5月，公司因回购股份注销股本发生变化，从12,800.40万股减至12,755.40万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6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忻宏	境内自然人	37,000,000	14,800,000	51,800,000	40.6103%	38,850,000	12,950,000
2	刘伟	境内自然人	16,540,800	6,616,320	23,157,120	18.1548%	23,157,120	0
3	胡国芳	境内自然人	3,600,000	1,440,000	5,040,000	3.9513%	5,040,000	0
4	忻渊	境内自然人	3,532,836	1,413,134	4,945,970	3.8775%	0	4,945,970
5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395,479	2,395,479	1.8780%	0	2,395,479
6	黄小军	境内自然人	1,440,000	576,000	2,016,000	1.5805%	2,016,000	0
7	江志平	境内自然人	1,088,000	435,200	1,523,200	1.1942%	1,142,400	380,800
8	袁佳婷	境内自然人	2,530,756	-1,279,006	1,251,750	0.9813%	0	1,251,750
9	余志东	境内自然人	798,177	-108,129	690,048	0.5410%	0	690,048
10	深圳市丹桂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丹桂顺之实求是伍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0,000	-479,774	620,226	0.4862%	0	620,226
合计		-	67,630,569	25,809,224	93,439,793	73.2551%	70,205,520	23,234,273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忻宏，股东忻渊：忻渊为忻宏之胞兄。 除此以外，前十大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忻宏直接持有公司 51,800,000 股的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 40.6103%, 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忻宏, 男, 1976 年出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2000 年 9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深圳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工程师; 2001 年 9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 UT 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测试部经理; 2008 年 1 月自创办朗鸿科技以来, 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忻宏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动。

忻宏

40.61%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51,800,000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40.6103%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	120,700,000.00	23,690,260.00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详细使用说明详见公司2025年3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8 日	2025 年 4 月 7 日	3.00%
2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江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3 日	2025 年 11 月 12 日	2.80%
合计	-	-	-	20,000,0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及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2024 年 4 月 1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了部分相关内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1.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4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该方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执行完毕。具体执行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并予以实施。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暨落实“提质守信重回报”行动公告》（公告编号：2024-081）。

该方案已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执行完毕。具体执行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3.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并予以实施。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132）。

该方案已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执行完毕。具体执行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144）。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否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20	0	2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忻宏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6年11月	2021年8月31日	2024年8月22日	100.00	否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6年11月	2024年8月23日	2027年8月23日		否
吴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8年1月	2024年8月23日	2027年8月23日	17.99	否
易海根	董事	男	1972年5月	2024年8月23日	2027年8月23日	18.76	否
陈少杰	独立董事	男	1984年9月	2021年8月31日	2024年8月22日	8.00	否
	独立董事	男	1984年9月	2024年8月23日	2027年6月3日		否
应振芳	独立董事	男	1975年3月	2021年8月31日	2024年8月22日	8.00	否
	独立董事	男	1975年3月	2024年8月23日	2027年6月3日		否
江志平	财务负责人	男	1977年12月	2021年9月6日	2024年8月22日	32.98	否
	财务负责人	男	1977年12月	2024年8月23日	2027年8月23日		否
陈晓雨	董事会秘书	女	1992年5月	2024年8月23日	2027年8月23日	7.75	否
方洁媛	监事、监事会主席	女	1983年8月	2021年9月6日	2024年8月22日	17.11	否
	监事、监事会主席	女	1983年8月	2024年8月23日	2027年8月23日		否
邵程泽	监事	男	1991年6月	2021年8月31日	2024年8月22日	31.26	否
	监事	男	1991年6月	2024年8月23日	2027年8月23日		否
洪艳	监事	女	1985年11月	2023年4月10日	2024年8月22日	11.60	否

	监事	女	1985 年 11 月	2024 年 8 月 23 日	2027 年 8 月 23 日		否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忻宏	董事长、总经理	37,000,000	14,800,000	51,800,000	40.61%	0	0	12,950,000
吴勇	董事、副总经理	0	-	0	0.00%	200,000	0	0
易海根	董事	0	-	0	0.00%	200,000	0	0
陈少杰	独立董事	0	-	0	0.00%	0	0	0
应振芳	独立董事	0	-	0	0.00%	0	0	0
陈晓雨	董事会秘书	0	-	0	0.00%	100,000	0	0
江志平	财务负责人	1,088,000	435,200	1,523,200	1.19%	0	0	380,800
方洁媛	监事、监事会主席	280,000	112,000	392,000	0.31%	0	0	98,000
邵程泽	监事	200,000	80,000	280,000	0.22%	0	0	70,000
洪艳	监事	200,000	80,000	280,000	0.22%	0	0	70,000
合计	-	38,768,000	-	54,275,200	42.55%	500,000	0	13,568,80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备注
刘伟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任	
黄小军	董事	离任	无	公司治理及经营发展换届离任	
胡国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公司治理及经营发展换届离任	
吴勇	无	新任	董事、副总经理	公司治理及经营发展换届新任	
易海根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治理及经营发展换届新任	
陈晓雨	无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公司治理及经营发展换届新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吴勇，男，1971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0年9月至1994年7月在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子材料与元器件专业学习。1994年8月至1996年5月任职华东电子管厂（现华电集团）；1996年6月至2001年7月，在英业达集团（南京）电子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2001年8月至2009年12月在UT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任硬件工程师，部门主管；2011年10月至2013年9月在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主管；2014年1月至2017年9月在浙江公共安全研究院任硬件研发主管；2017年10月至2022年6月在安旅科技有限公司任硬件研发主管；2024年5月再次加入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部总监。 易海根，男，1978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1997年9月至2001年6月在武汉大学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学习，2008年9月至2010年12月在浙江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习。2001年7月至2003年5月在大众电脑（苏州）有限公司担任可靠性工程师；2003年6月至2009年12月在UT斯达康通讯有限公司担任PQE主管；2010年4月至2012年3月在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IPD主管；2012年3月至2015年3月在杭州朗鸿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测试与质量部经理；2015年3月至2018年5月在浙江国自机器人有限公司担任质量部经理；2018年5月至2024年7月在浙江大华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质量改进专家。2024年7月再次加入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质量部总监。 陈晓雨，女，199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4年6月加入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国际市场专员；2022年4月至2024年8月担任朗鸿科技证券事务

代表。2024 年 8 月至今担任朗鸿科技董事会秘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监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议，根据其在公司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基于地方经济发展程度、行业水平、个人能力、工作内容等因素综合确定。

报告期内董监高薪酬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节第一部分“年度税前报酬”。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 (元/股)	报告期末 市价(元/ 股)
吴勇	董事、 副总经理		200,000			6.73	12.63
易海根	董事		200,000			6.73	12.63
陈晓雨	董事会 秘书		100,000			6.73	12.63
陈学胜	核心员 工		120,000			6.73	12.63
费敏辉	核心员 工		120,000			6.73	12.63
赵中文	核心员 工		120,000			6.73	12.63
郑自群	核心员 工		120,000			6.73	12.63
周美芳	核心员 工		120,000			6.73	12.63
韩辉	核心员 工		100,000			6.73	12.63
李振华	核心员 工		100,000			6.73	12.63
刘二伟	核心员 工		100,000			6.73	12.63
梅雪琴	核心员 工		100,000			6.73	12.63
邱晓波	核心员 工		100,000			6.73	12.63

杨海兵	核心员工		100,000			6.73	12.63
李健	核心员工		95,479			6.73	12.63
程忠勇	核心员工		60,000			6.73	12.63
方顺炳	核心员工		60,000			6.73	12.63
雷琦	核心员工		60,000			6.73	12.63
王潮达	核心员工		60,000			6.73	12.63
徐永才	核心员工		60,000			6.73	12.63
张磊	核心员工		60,000			6.73	12.63
张志建	核心员工		60,000			6.73	12.63
赵东华	核心员工		60,000			6.73	12.63
周杭丰	核心员工		60,000			6.73	12.63
庄磊	核心员工		60,000			6.73	12.63
合计	-		2,395,479			-	-
备注 (如有)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大事件”之“二、重大事件详情”之“(三)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2	5	6	11
生产人员	93	87	88	92
销售人员	14	1	1	14
技术人员	15	29	2	42
财务人员	4	0	0	4
员工总计	138	122	97	16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	------	------

博士	0	0
硕士	1	3
本科	20	25
专科及以下	117	135
员工总计	138	16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人员变动：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人员 163 人，较去年增加 25 人。
2. 薪酬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优化公司组织架构、人效机制、薪酬机制，为员工制定匹配的职业发展路径及晋升渠道，根据市场薪资情况打造具备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激励制度。优厚的薪酬福利体系，完备的绩效考核体系均为公司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
3. 人员培训：公司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内容包含技能提升、综合能力提升两类，公司培训计划的执行为公司员工综合能力、技能提升提供了渠道，也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动力，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
4.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5 人。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劳务外包人员均为生产辅助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洪艳	无变动	财务人员	200,000	80,000	280,000
周美芳	无变动	销售经理	66,667	-66,667	0
赵中文	无变动	销售经理	134,000	-134,000	0
郑自群	无变动	销售经理	89,900	-69,900	20,000
袁忠	无变动	销售经理	10,000	-9,900	100
王潮达	无变动	销售经理	36,800	-36,800	0
夏宇	无变动	销售经理	60,000	-49,000	11,000
方顺炳	无变动	销售经理	0	0	0
韩辉	无变动	研发工程师	119,470	-67,126	52,344
梅雪琴	无变动	计划总监	150,000	-113,362	36,638
周杭丰	无变动	研发工程师	0	0	0
胡洪飞	无变动	车间主管	15,000	-15,000	0
张敏	无变动	仓库主管	0	4,000	4,000
张磊	无变动	工程师	0	12,800	12,800
赵东华	无变动	车间主管	0	932	932
庄磊	无变动	研发工程师	0	0	0
欧文萍	无变动	车间主管	0	500	500

张志建	无变动	车间主管	20,000	20,000	40,000
徐祖周	无变动	车间主管	0	0	0
张友	无变动	仓库主管	0	0	0
王建军	无变动	工程师	0		0
刘秀秀	无变动	采购经理	40,000	-37,000	3,000
冯士强	无变动	研发工程师	0	0	0
万嵩	离职	车间主管	0	0	0
徐建源	离职	车间主管	0	5,000	5,000
王其虎	离职	车间主管	0	0	0
陈学胜	新增	项目经理	135,226	-135,226	0
费敏辉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0	0
李振华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0	0
刘二伟	新增	生产部经理	720,000	-640,000	80,000
邱晓波	新增	生产部经理	0	0	0
杨海兵	新增	生产部经理	0	0	0
李健	新增	人事行政经理	3,325,796	-3,325,796	0
程忠勇	新增	研发工程师	0	0	0
雷琦	新增	销售经理	0	0	0
徐永才	新增	生产部经理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核心员工 10 名，核心员工是公司的核心资源，核心员工增加可以有效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和创新精神，也是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

公司核心员工万嵩、徐建源、王其虎因个人原因离职。上述人员变动对本公司经营发展无重大影响。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核心员工胡洪飞于 2025 年 2 月因个人原因离职。上述人员变动对本公司经营发展无重大影响。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其他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的电子设备防盗展示产品属于电子信息产品，其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产品备案登记和各项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的制定。公司所属电子设备防盗展示行业是安防行业的细分行业，行业自律性组织为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和各地区安防行业协会，其主要职能有：开展调查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推进行业标准化工作和安防行业市场建设；推动中国名牌产品战略；培训安防企业和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国内外技术、贸易交流合作；加强行业信息化建设，做好行业资讯服务；组织订立行规行约，建立诚信体系，创造公平竞争的良好氛围；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委托的其它任务。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时间	部门	政策	备注
2021 年 6 月	中安协	《中国安防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十四五”期间，党和国家提出了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的宏伟目标，各级政府将深入推进新型平安城市、社会治理、智慧城市等重大项目建设，实施城市大脑、平安乡村、智慧社区等重大工程，我国安防行业又迎来了一次难得的发展机遇。
2021 年 12 月	工信部	《“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大力发展智能制造装备，针对感知、控制、决策、执行等环节的短板弱项，加强产学研联合创新，突破一批“卡脖子”基础零部件和装置。推动先进工艺、信息技术与制造装备深度融合，通过智能车间/工厂建设，带动通用、专用智能制造装备加速研制和迭代升级。推动数字孪生、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创新应用，研制一批国际先进的新型智能制造装备。
2023 年 3 月	国务院	《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	全面提升数字中国建设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 5G 网络与千兆光网协同建设，深入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和应用，推进移动物联网全面发展，大力推进北斗规模应用。
2023 年 7 月	国务院	《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的措施》	支持可穿戴设备、智能产品消费，打造电子产品消费应用新场景。加快传统消费数字化转型，促进电子商务、直播经济、在线文娱等数字消费规范发展。支持线上线下商品消费融合发展，提升网上购物节质量水平。发展即时零售、智慧商店等新零售业态。
2023 年 12 月	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	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新型工业化，

		目录（2024 年本）》	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加快构建具有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特征和符合完整性、先进性、安全性要求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将“可穿戴设备、智能机器人、智能家居”列入鼓励类指导目录。
2024 年 6 月	发改委、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打造消费新场景培育消费新增长点的措施》	利用新技术拓展购物消费体验 完善商贸流通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传统商贸流通企业数字化水平。加强线上线下商品“同质”“同标”建设。 发展即时零售、智慧超市、智慧驿站、智慧书店等新零售业态。
2024 年 7 月	发改委、财政部	《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	加力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 支持地方提升消费品以旧换新能力。直接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用于支持地方自主提升消费品以旧换新能力。
2024 年 08 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扩大服务业开放，着力提升服务品质、丰富消费场景、优化消费环境，以创新激发服务消费内生动能，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3、行业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上述政策鼓励支持安防行业及消费电子行业的发展，公司作为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设备的防盗和展示的供应商，将受益于相关产业的发展，面临较大的行业市场需求，具有良好的行业发展前景。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公司专注于电子设备防盗展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的防盗和展示领域。随着科技的发展，电子产品在日常生活中占据着越来越重要的地位，电子产品市场的蓬勃扩展，AI 技术的创新和应用显著推动了消费电子产品的智能化升级，提升了现有产品的智能化水平，并催生了 AI 手机、AI 眼镜等新型产品，新增长点的不断出现，对防盗展示器的需求也呈现出相应的增长趋势，使其成为安防行业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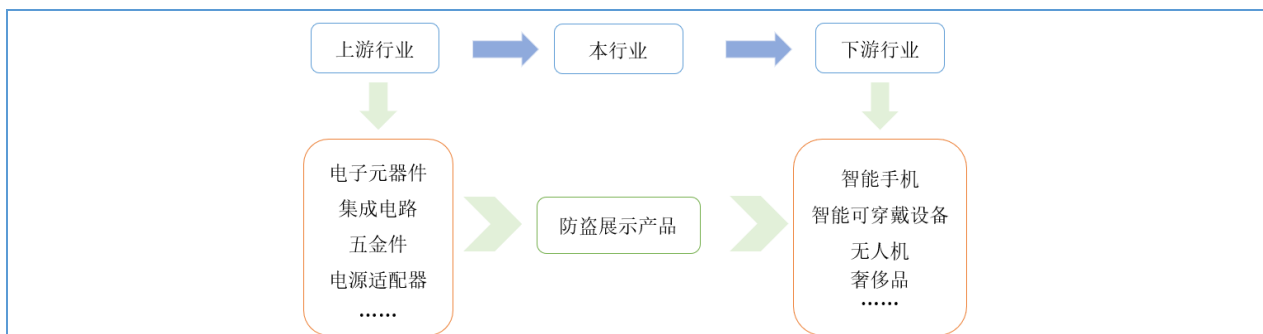
1、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回顾”之“（二）行业情况”及“三、未来展望”之“（一）行业发展趋势”。

2、行业上下游产业链

防盗展示产品涉及到模具设计、工业设计、结构工程、电子工程、自动化等多个领域，本行业与上下游行业所形成产业链结构如下图所示：

防盗展示行业产业链



防盗展示产品生产企业主要从上游供应商采购各类小型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五金件、电源适配器等各类原材料。上游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企业的生产成本产生较大的影响。

防盗展示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终端、智能穿戴设备等领域。产品由公司根据下游品牌厂商的需求定制化生产研发或综合市场需求开发系列通用产品，并通过多种渠道销售给品牌企业、展柜公司、运营商、综合商场等终端客户。

随着智能终端产品的频繁更新换代以及新型产品的不断涌现，更新周期正持续缩减，防盗展示产品随之展现出了部分类似快速消费品的市场特征。因此，与其适配的防盗产品也需要不断升级迭代，以匹配新产品的功能和机型。

为了满足市场需求，公司与客户保持深度合作，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和全球发展趋势；凭借完善的销售网络架构，密切关注并捕捉市场动态，基于客户的产品理念并结合专业的数据采集与深入分析，公司精准预测市场变化，并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和完善的供应链体系，提前布局、快速响应市场变化，抢占市场先机，提高市场占有率。

二、 产品竞争力和迭代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核心竞争力	是否发生产品迭代	产品迭代情况	迭代对公司当期经营的影响
防盗器	防盗展示行业	研发创新能力	否	—	—

三、 产品生产和销售

(一) 主要产品当前产能

√ 适用 □ 不适用

产品	产量	产能利用率	若产能利用率较低，说明未充分利用产能的原因
防盗器（万套）	134.15	89.43%	

(二) 主要产品在建产能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主要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招投标产品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按规定实施招投标的情况：

无。

四、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研发模式为自主研发，设有模具开发、软件开发、硬件开发、结构设计、工业设计、测试、项目管理等部门。研发项目根据对市场需求信息的反馈和客户提出的定制化产品要求规划设定。研发流程经过市场信息收集、可行性分析、立项、产品定义、设计、试产测试、正式量产等多个阶段。

(二) 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通用防盗器	1,704,530.12	1,704,530.12
2	拉线盒防盗器	1,420,629.90	1,420,629.90
3	报警盒防盗器	1,308,801.58	1,308,801.58
4	定制防盗器	1,247,669.98	1,247,669.98
5	内置拉线器防盗器	1,234,216.99	1,234,216.99
合计		6,915,848.57	6,915,848.57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2,038,620.12	7,391,930.95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56%	6.34%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00%	0.00

五、 专利变动

(一) 重大专利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二)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保护措施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纠纷

☐适用 ☒不适用

六、通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专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传输材料、设备或相关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九、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电子器件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集成电路制造与封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电子元件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设备防盗展示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的防盗和展示。自成立以来，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高效的转化能力，将商品防

盗与展示完美结合，致力于成为行业内的领导者。

经过多年的数字化、信息化和自动化转型，公司已经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运营体系。该体系以自动化生产线、全流程信息管理系统和全球化销售网络为核心，全面覆盖产品研发、订单配置、采购规划、计划生产、智能制造、品质跟踪、物流配送等各个价值链环节。公司先后获得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质量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产品符合相关行业标准并取得有 CE 认证、FCC 认证、TUV 认证等多国或地区产品认证。公司致力于构建具有行业竞争力的研发布局，始终将创新置于发展战略的核心地位。经过多年的深耕积累，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已拥有 320 余项发明和实用新型等专利，沉淀了实用的专用技术和高效的生产工艺，具备了将客户需求快速转化为设计方案和应用产品的研发能力。凭借在行业中的丰富经验、成熟的运营模式以及稳定的产品质量，公司已进入多家智能终端客户的供应商名录，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与华为、小米、OPPO 及传音等核心手机品牌商，国际运营商、零售连锁品牌商均有开展合作。公司持续向市场提供优质产品，并积极开拓长期稳定的客户资源，从而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特定上游供应商或下游客户依赖的情况。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控制制度。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舆情管理制度》及《授权管理制度》；调整了公司组织架构；修订了《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便于投资者监督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或修订相应的治理制度，及时予以披露，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截至 2024 年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公司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保障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积极为股东行使股东权利提供便利，切实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报告期内的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程序合规、合法，决策有效，可以确保有效维护股东权益。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修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于2024年1月15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于2024年3月12日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于2024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及于2024年11月27日披露的《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142)。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4	1、2024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等议案； 2、202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3、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及《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4、2024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等议案； 5、2024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等议案； 6、2024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7、2024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议案； 8、2024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 9、2024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总投资规模及延期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

		案》等议案； 10、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等议案； 11、2024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12、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13、2024年11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14、2024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等议案。
监事会	9	1、2024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2、2024年3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等议案； 3、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2024年7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议案； 5、2024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总投资规模及延期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等议案； 6、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7、2024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

		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8、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9、2024年11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股东会	7	1、2024年1月3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2、2024年4月1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3、2024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4、2024年6月7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5、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总投资规模及延期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等议案； 6、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7、2024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及《关于制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2024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内容真实、有效。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独立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能够较好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构，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公司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和规范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和交流工作，提升公司形象和市场认可度，促进投资者对公司深入了解，及时回应投资者的关切和诉求，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信息披露机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信息，提高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及时性，保障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公司将继续完善投资者管理制度，采取多样化的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并不断学习先进经验，致力于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关系，在市场中树立公司良好形象，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在公司一季度财报、半年度财报、三季度财报和年度财报审计过程中就审计计划、审计过程与审计机构进行了讨论和沟通，并通过电话或邮件形式进行跟踪、督促、审核；对公司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认真审核；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实施等情况严格把关，指导公司内审部工作。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应振芳	2	3	14	现场、通讯方式	7	现场、通讯方式	15
陈少杰	2	3	14	现场、通讯方式	7	现场、通讯方式	15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依法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2024年度相关会议，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均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公司已落实独立董事相关制度，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符合要求，已按照要求设立审计委员会，已聘任的独立董事符合任职资格和家数要求，独立董事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经营，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保持了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持续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对其拥有的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产权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资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享、共同、被其占用或者为其担保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

3、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组织机构具有独立性。

4、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董事会及经理层十分重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工作，2024 年对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进行梳理与修订，完善公司各部门及岗位职责，排查及分析各业务中的风险点，明确风险控制措施，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均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规范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在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中，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实际需要、所处行业、经营状况等，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增强内部控制的执行力，使之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加强对年报的审核，保证年报信息披露各项事项的真实、准确、完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在 2024 年实施了《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并且建立了相关的考评制度。

一、股票期权鼓励计划的建立

1、制定了《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

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制定了《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为保证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二、股票期权的实施情况

公司已经向高级管理人员授予了股票期权，目前尚在实施期，未到行权期。

三、投资者保护

（一）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股东大会，其中包括 1 次年度股东大会、6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需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审议表决的事项。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以下议案：

- 1、《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选举忻宏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选举吴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选举易海根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1《选举陈少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2《选举应振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1《选举洪艳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2《选举邵程泽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为进一步规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高公司的运行透明度，加强和规范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实现公司价值最大

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等制度。

董事会秘书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负责人，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董事会秘书及证券部工作人员作为公司与投资者沟通交流的桥梁，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在内的相关规则和制度。以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平等、坦诚对待所有投资者为指导思想，通过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切实保障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合法权益。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05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西子国际大厦 A 幢 28-29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24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朱作武	徐泮卿
	1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3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F10056 号】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鸿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朗鸿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朗鸿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

收入确认	
事项描述： 朗鸿科技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防盗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营业收入的披露情况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及“五、(二十八)”。由于营业收入是朗鸿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直接影响朗鸿科技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水平，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所以我们将收入确认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对公司的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客户收入确认等重要的控制点执行了控制测试； 2、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针对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查验与销售订单、出库单、签收单、发票、回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针对外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查验与销售订单、出库单、报关单、货运提单、收款凭证等支持性文件； 4、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的交易额及应收账款余额； 5、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对收入以及毛利率变动进行分析性复核，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朗鸿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朗鸿科技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朗鸿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朗鸿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朗鸿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朗鸿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朗鸿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作武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泮卿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4,162,619.70	49,690,875.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92,925,252.45	96,518,661.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三)	26,787,699.51	24,267,445.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66,342.10	137,007.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83,254.41	81,584.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28,822,624.41	25,728,521.6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1,494,346.19	533,124.15
流动资产合计		194,342,138.77	196,957,219.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46,042,935.41	41,730,744.59
在建工程	五、(九)	8,916,276.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	20,880,553.65	5,091,184.0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二)	152,783.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992,548.64	46,821,928.66
资产总计		270,334,687.41	243,779,147.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20,017,722.23	1,001,191.6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五)	14,195,760.00	4,029,400.00
应付账款	五、(十六)	14,326,027.96	9,834,264.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七)	687,813.22	906,483.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八)	8,311,163.73	6,749,510.45
应交税费	五、(十九)	3,255,715.08	2,661,334.91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		50,2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400.43	5,211.15
流动负债合计		60,794,602.65	25,237,596.5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二)	469,067.52	654,000.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一)	482,481.43	546,529.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1,548.95	1,200,530.17
负债合计		61,746,151.60	26,438,126.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三）	127,554,000.00	91,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39,908,606.42	77,069,155.53
减：库存股	五、（二十五）	16,111,185.6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26,570,181.43	21,150,518.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七）	30,666,933.64	27,561,347.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208,588,535.81	217,341,021.2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08,588,535.81	217,341,021.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270,334,687.41	243,779,147.92

法定代表人：忻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志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志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173,528.71	44,746,659.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92,925,252.45	96,518,661.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一）	26,752,274.96	22,344,101.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480,650.22	25,458,163.31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57,675.66	70,526.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015,665.01	4,717,380.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30,830.50	533,124.15
流动资产合计		172,335,877.51	194,388,616.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30,299,755.46	29,981,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501,038.00	4,509,145.94
在建工程		8,916,276.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62,502.59	522,840.84
无形资产		15,976,499.21	75,271.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1,620.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783.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708,854.84	35,449,879.09
资产总计		242,044,732.35	229,838,495.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17,722.23	1,001,191.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92,950.00	371,600.00
应付账款		2,300,633.06	1,144,548.18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793,244.36	4,649,100.73
应交税费		2,433,134.01	1,767,136.37
其他应付款			2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687,813.22	1,245,844.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0,791.36	557,245.08
其他流动负债		400.43	5,211.15
流动负债合计		34,556,688.67	10,742,077.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67,324.9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9,398.50	671,553.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6,723.47	671,553.33
负债合计		36,123,412.14	11,413,631.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27,554,000.00	91,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908,606.42	77,069,155.53
减：库存股		16,111,185.6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570,181.43	21,150,518.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999,718.04	28,645,190.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05,921,320.21	218,424,864.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242,044,732.35	229,838,495.3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59,229,237.81	116,536,662.41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八）	159,229,237.81	116,536,662.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875,845.72	70,788,139.98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八）	69,142,987.29	51,024,455.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九）	2,038,364.29	1,225,803.70
销售费用	五、（三十）	5,105,857.61	4,772,617.89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一）	11,104,743.18	8,047,864.49
研发费用	五、（三十二）	12,038,620.12	7,391,930.95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三）	-554,726.77	-1,674,532.46
其中：利息费用		290,895.83	370,545.86
利息收入		389,383.30	1,043,361.31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四）	978,810.19	970,630.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五）	2,639,849.40	3,104,527.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289,67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七）	-140,653.72	-454,963.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八）	-248,729.11	-840,058.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3.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873,743.99	48,528,658.33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	2,512,700.00	1,522,542.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一）	262,847.69	332.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123,596.30	50,050,867.7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二）	8,175,905.78	4,840,773.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47,690.52	45,210,093.9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47,690.52	45,210,093.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947,690.52	45,210,093.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947,690.52	45,210,093.9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947,690.52	45,210,093.9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四十二）	0.45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四十二）	0.45	0.35

法定代表人：忻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志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志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 (四)	160,671,008.52	115,196,840.47
减：营业成本	十七、 (四)	81,626,321.13	58,303,303.37
税金及附加		1,184,947.28	512,883.68
销售费用		5,105,857.61	4,772,617.89
管理费用		7,305,367.92	4,313,456.02
研发费用		9,491,281.03	6,530,328.80
财务费用		-488,637.94	-1,606,976.01
其中：利息费用		351,679.72	409,373.09
利息收入		362,973.22	998,027.06
加：其他收益		593,078.42	625,303.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 (五)	2,639,849.40	3,014,261.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9,67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9,253.62	-518,862.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367.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904,584.80	45,491,930.05
加：营业外收入		2,512,300.00	1,508,770.00
减：营业外支出		91,350.41	12.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325,534.39	47,000,687.56
减：所得税费用		8,128,902.52	4,830,179.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96,631.87	42,170,508.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96,631.87	42,170,508.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196,631.87	42,170,508.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214,255.46	114,923,414.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1,192.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4,136,878.96	4,772,688.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351,134.42	122,317,295.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102,013.32	37,474,900.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06,898.51	20,449,474.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91,260.25	10,946,28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6,298,143.81	5,347,05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498,315.89	74,217,71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52,818.53	48,099,583.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22,388.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221.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02,610.13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817,025.29	3,457,487.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99,458.8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16,484.17	3,457,48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13,874.04	-3,457,487.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	30,7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000.00	30,7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30,7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696,806.41	46,335,083.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四)	19,287,13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983,941.20	77,095,08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83,941.20	-46,335,083.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3,468.82	1,094,900.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61,527.89	-598,086.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84,995.59	49,483,082.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23,467.70	48,884,995.59

法定代表人：忻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志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志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493,854.53	113,544,411.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1,192.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7,322.35	2,814,95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771,176.88	118,980,562.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637,677.10	54,806,417.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40,883.71	11,053,812.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31,997.91	7,022,86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3,039.01	3,913,98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343,597.73	76,797,07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27,579.15	42,183,484.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22,388.89	1,909,734.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9,203.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81,592.43	2,109,734.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706,641.05	1,141,48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99,458.8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06,099.93	1,141,48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24,507.50	968,251.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	30,7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000.00	30,7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30,7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696,806.41	46,335,083.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67,134.79	62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63,941.20	77,719,08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63,941.20	-46,959,083.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3,468.82	1,094,900.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77,400.73	-2,712,447.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72,339.44	47,384,786.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94,938.71	44,672,339.4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库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1,560,000.00				77,069,155.53				21,150,518.24		27,561,347.46		217,341,02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560,000.00				77,069,155.53				21,150,518.24		27,561,347.46		217,341,021.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994,000.00				— 37,160,549.11	16,111,185.68			5,419,663.19		3,105,586.18		—8,752,485.42
（一）综合收益											57,947,690.52		57,947,690.52

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			-716,549.11	16,111,185.68							-17,277,734.7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			-2,725,949.11	-3,175,949.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09,400.00								2,009,400.00
4. 其他					19,287,134.79							-19,287,134.79
(三)利润分配								5,419,663.19	-			-49,422,441.15
								54,842,104.34				
1. 提取盈余公积								5,419,663.19	-5,419,663.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9,422,441.15
								49,422,441.1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6,444,000.00			-								
				36,444,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6,444,000.00			-								
				36,444,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7,554,000.00				39,908,606.42	16,111,185.68			26,570,181.43		30,666,933.64	208,588,535.81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收 益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780,000.00				122,849,155.53				16,933,467.41		32,348,304.39	217,910,927.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780,000.00				122,849,155.53				16,933,467.41		32,348,304.39	217,910,927.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780,000.00				-45,780,000.00				4,217,050.83		-4,786,956.93	-569,90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210,093.90	45,210,093.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17,050.83		-49,997,050.83	-45,7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17,050.83		-4,217,050.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780,000.00	-45,78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5,780,000.00				-45,7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5,780,000.00				-45,7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1,560,000.00				77,069,155.53				21,150,518.24		27,561,347.46	217,341,021.23

法定代表人：忻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志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志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风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91,560,000.00				77,069,155.53				21,150,518.24		28,645,190.51	218,424,864.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1,560,000.00				77,069,155.53				21,150,518.24		28,645,190.51	218,424,864.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994,000.00				- 37,160,549.11	16,111,185.68			5,419,663.19		-645,472.47	-12,503,544.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196,631.87	54,196,631.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				-716,549.11	16,111,185.68						-17,277,734.7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				-2,725,949.11	-3,175,949.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09,400.00							2,009,400.00
4. 其他						19,287,134.79						-19,287,134.79
（三）利润分配									5,419,663.19		- 54,842,104.34	-49,422,441.15
1. 提取盈余公积									5,419,663.19		-5,419,663.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	-49,422,441.15

东)的分配										49,422,441.1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6,444,000.00				-	36,444,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6,444,000.00				-	36,444,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7,554,000.00				39,908,606.42	16,111,185.68		26,570,181.43		27,999,718.04	205,921,320.21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780,000.00				122,849,155.53			16,933,467.41		36,471,733.00	222,034,355.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780,000.00				122,849,155.53			16,933,467.41		36,471,733.00	222,034,355.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5,780,000.00				-45,780,000.00			4,217,050.83		-7,826,542.49	-3,609,491.6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170,508.34	42,170,508.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17,050.83		-49,997,050.83	-45,7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17,050.83		-4,217,050.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780,000.00	-45,78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45,780,000.00				-45,780,000.00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5,780,000.00				-45,7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1,560,000.00				77,069,155.53				21,150,518.24		28,645,190.51	218,424,864.28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杭州朗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和忻宏等 14 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0670603898G 的营业执照。2022 年 9 月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2,755.4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2,755.40 万元。注册地和总部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高尔夫路 180-1 号。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电子产品（防盗、报警器材及系统）的生产与销售。本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忻宏。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

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账龄组合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计算方法为：以对应客户原确认的应收账款账确认时点开始计算账龄，按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各期末账龄。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计算方法为：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合同资产		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确认时点开始计算账龄，按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各期末账龄。
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细分客户群体的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

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

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 provide 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00	0.00	2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模具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

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无残值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软件	10 年	年限平均法	无残值	预计可使用年限
商标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无残值	商标权登记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材料费、模具动力费、折旧及摊销、设计费等相关支出。

5、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九)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

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一)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

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

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内销：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或客户确认的结算单且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外销：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在货物已发出的情况下分不同的贸易模式分别确认收入。采用 FOB、CIF 等贸易条款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报关装船，以货物越过船舷后获得货运提单，且客户已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采用 DDP 贸易条款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货物报关装船，以货物运输至客户指定目的地，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且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二十三）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

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六)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七）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

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 万元的租赁作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

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二）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六）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

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二十七)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本公司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力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非金融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债权人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本公司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

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预付款项	≥25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	≥2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应付账款	≥25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合同负债	≥25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250 万元人民币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

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及增值税免抵税额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及增值税免抵税额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及增值税免抵税额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杭州朗鸿科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鸿科创）	20%
杭州朗鸿智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鸿智联）	25%

(二) 税收优惠

- 1、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认定有效期为 3 年（2023 年至 2025 年），本期按照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朗鸿科创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本期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5,827.75	7,036.71
银行存款	41,307,098.74	48,877,958.88
其他货币资金	2,839,693.21	805,880.00
合计	44,162,619.70	49,690,875.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2,925,252.45	96,518,661.06
其中：可转让大额存单	77,637,644.45	96,518,661.06
股票投资	15,287,608.00	
合计	92,925,252.45	96,518,661.06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8,183,847.71	25,282,417.07
1 至 2 年	6,852.72	131,014.77
2 至 3 年	9,823.92	187,479.38
3 年以上	64,731.91	
小计	28,265,256.26	25,600,911.22
减：坏账准备	1,477,556.75	1,333,466.14
合计	26,787,699.51	24,267,445.08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28,265,256.26	100.00	1,477,556.75	5.23	26,787,699.51
其中：账龄组合	28,265,256.26	100.00	1,477,556.75	5.23	26,787,699.51
合计	28,265,256.26	100.00	1,477,556.75		26,787,699.51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25,600,911.22	100.00	1,333,466.14	5.21	24,267,445.08
其中：账龄组合	25,600,911.22	100.00	1,333,466.14	5.21	24,267,445.08
合计	25,600,911.22	100.00	1,333,466.14		24,267,445.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183,847.71	1,409,192.39	5.00
1 至 2 年	6,852.72	685.27	10.00
2 至 3 年	9,823.92	2,947.18	30.00
3 年以上	64,731.91	64,731.91	100.00
合计	28,265,256.26	1,477,556.75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3,466.14	143,490.61	600.00		1,477,556.75
合计	1,333,466.14	143,490.61	600.00		1,477,556.75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和合同资产减值准 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184,489.82		10,184,489.82	36.03	509,224.49
第二名	3,906,905.90		3,906,905.90	13.82	195,345.30
第三名	3,686,692.91		3,686,692.91	13.04	184,334.65
第四名	2,401,236.86		2,401,236.86	8.50	120,061.84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和合同资产减值准 备期末余额
第五名	1,778,247.17		1,778,247.17	6.29	88,912.36
合计	21,957,572.66		21,957,572.66	77.68	1,097,878.64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6,342.10	100.00	137,007.44	100.00
合计	66,342.10	100.00	137,007.44	100.00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83,254.41	81,584.34
合计	83,254.41	81,584.34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81,741.48	78,015.10
1 至 2 年		8,300.00
2 至 3 年	8,000.00	
3 年以上	262,500.00	267,093.20
小计	352,241.48	353,408.30
减：坏账准备	268,987.07	271,823.96
合计	83,254.41	81,584.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2,241.48	100.00	268,987.07	76.36	83,254.41
其中：账龄组合	352,241.48	100.00	268,987.07	76.36	83,254.41
合计	352,241.48	100.00	268,987.07		83,254.41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3,408.30	100.00	271,823.96	76.91	81,584.34
其中：账龄组合	353,408.30	100.00	271,823.96	76.91	81,584.34
合计	353,408.30	100.00	271,823.96		81,584.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1,741.48	4,087.07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8,000.00	2,400.00	30.00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 年以上	262,500.00	262,500.00	100.00
合计	352,241.48	268,987.0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71,823.96			271,823.96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36.89			-2,836.8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68,987.07			268,987.07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1,823.96	-2,836.89			268,987.07
合计	271,823.96	-2,836.89			268,987.07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62,500.00	275,393.20
备用金及其他	8,000.00	22,500.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社保、公积金	81,741.48	55,515.10
合计	352,241.48	353,408.30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主要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富阳经济技术 开发区管理委员 会	保证金及押金	262,500.00	3 年以上	74.52	262,500.00
合计		262,500.00		74.52	262,500.00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274,794.27	51,600.49	10,223,193.78	12,127,359.56	830,504.05	11,296,855.51
发出商品	5,178,037.78		5,178,037.78	3,849,485.96		3,849,485.96
在产品	6,961,335.84	61,318.78	6,900,017.06	6,233,745.26	425,116.90	5,808,628.36
库存商品	6,738,792.49	217,416.70	6,521,375.79	5,277,097.13	503,545.36	4,773,551.77
合计	29,152,960.38	330,335.97	28,822,624.41	27,487,687.91	1,759,166.31	25,728,521.60

2、 存货跌价准备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30,504.05	40,956.44		819,860.00		51,600.49
在产品	425,116.90	34,619.41		398,417.53		61,318.78
库存商品	503,545.36	173,153.26		459,281.92		217,416.70
合计	1,759,166.31	248,729.11		1,677,559.45		330,335.97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1,494,346.19	533,124.15
合计	1,494,346.19	533,124.15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46,042,935.41	41,730,744.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6,042,935.41	41,730,744.59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装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模具	运输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9,944,176.30	9,255,326.58	18,072,632.14	3,468,601.59	12,152,560.00	4,652,504.94	77,545,801.55
（2）本期增加金额		400,000.00	8,279,617.45	607,739.15	413,230.10	1,532,107.08	11,232,693.78
一购置		400,000.00	8,279,617.45	607,739.15	413,230.10	1,532,107.08	11,232,693.78
（3）本期减少金额			1,587,307.68	431,663.99	4,111,082.85	1,722,363.28	7,852,417.80
一处置或报废			1,587,307.68	431,663.99	4,111,082.85	1,722,363.28	7,852,417.80
（4）期末余额	29,944,176.30	9,655,326.58	24,764,941.91	3,644,676.75	8,454,707.25	4,462,248.74	80,926,077.53
2. 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5,814,457.12	6,943,443.74	7,518,354.70	2,913,398.53	8,891,403.14	3,733,999.73	35,815,056.96
（2）本期增加金额	1,419,859.46	1,379,306.92	1,484,959.83	148,175.76	1,179,337.79	696,083.03	6,307,722.79
一计提	1,419,859.46	1,379,306.92	1,484,959.83	148,175.76	1,179,337.79	696,083.03	6,307,722.79
（3）本期减少金额			1,385,501.74	410,080.43	3,905,528.61	1,538,526.85	7,239,637.63
一处置或报废			1,385,501.74	410,080.43	3,905,528.61	1,538,526.85	7,239,637.63
（4）期末余额	7,234,316.58	8,322,750.66	7,617,812.79	2,651,493.86	6,165,212.32	2,891,555.91	34,883,142.12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709,859.72	1,332,575.92	17,147,129.12	993,182.89	2,289,494.93	1,570,692.83	46,042,935.41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4,129,719.18	2,311,882.84	10,554,277.44	555,203.06	3,261,156.86	918,505.21	41,730,744.59

- 3、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8,916,276.39		8,916,276.39	69,911.51	69,911.51	
工程物资						
合计	8,916,276.39		8,916,276.39	69,911.51	69,911.51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子产品防盗设备产业化基地	8,252,559.58		8,252,559.58			
待安装设备	663,716.81		663,716.81	69,911.51	69,911.51	
合计	8,916,276.39		8,916,276.39	69,911.51	69,911.51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子产品防盗设备产业化基地	21,000.00 万元		8,252,559.58			8,252,559.58	3.93	未完工				募集资金+ 自筹
合计			8,252,559.58			8,252,559.58						

4、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出	其他	
待安装设备	69,911.51		69,911.51		
合计	69,911.51		69,911.51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5,592,900.00	540,907.89	203,024.54	6,336,832.43
（2）本期增加金额	16,088,600.00			16,088,600.00
—购置	16,088,600.00			16,088,6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1,681,500.00	540,907.89	203,024.54	22,425,432.43
2. 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576,987.56	488,321.74	180,339.06	1,245,648.36
（2）本期增加金额	272,743.98	10,344.84	16,141.60	299,230.42
—计提	272,743.98	10,344.84	16,141.60	299,230.4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849,731.54	498,666.58	196,480.66	1,544,878.78
3. 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831,768.46	42,241.31	6,543.88	20,880,553.65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5,015,912.44	52,586.15	22,685.48	5,091,184.07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480,833.12	222,124.97	1,240,979.50	186,146.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15,060.86	122,259.13	867,894.34	130,184.15
股权激励费用	1,690,644.54	253,596.68		
合计	3,986,538.52	597,980.78	2,108,873.84	316,331.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550,006.08	232,500.91	1,982,939.28	297,440.89
大额存单收益税会差异	5,363,403.34	804,510.50	3,769,466.62	565,419.99
股票公允价值变动	289,672.00	43,450.80		
合计	7,203,081.42	1,080,462.21	5,752,405.90	862,860.8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7,980.78		316,331.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7,980.78	482,481.43	316,331.07	546,529.8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265,710.70	364,310.60
存货跌价准备	330,335.97	1,759,166.31
可抵扣亏损	2,317,970.24	1,010,373.83
股权激励费用	318,755.46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3,232,772.37	3,133,850.74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52,783.19		152,783.19			
合计	152,783.19		152,783.19			

(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839,152.00	2,839,152.00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2,839,152.00	2,839,152.00		

项目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05,880.00	805,880.00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805,880.00	805,880.00		

(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20,017,722.23	1,001,191.66
合计	20,017,722.23	1,001,191.66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五) 应付票据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195,760.00	4,029,400.00
合计	14,195,760.00	4,029,400.00

(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材料款	12,647,288.88	8,706,083.05
应付设备工程款	628,190.86	744,848.31
其他	1,050,548.22	383,333.58
合计	14,326,027.96	9,834,264.9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七)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687,813.22	906,483.41
合计	687,813.22	906,483.41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6,596,827.63	26,563,301.15	24,969,882.11	8,190,246.6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2,682.82	1,235,234.56	1,267,000.32	120,917.06
辞退福利		808,000.00	808,000.00	
合计	6,749,510.45	28,606,535.71	27,044,882.43	8,311,163.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3,841,208.32			5,413,023.88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贴		23,734,281.97	22,162,466.41	
（2）职工福利费		1,035,657.61	1,035,657.61	
（3）社会保险费	57,558.89	783,150.09	765,038.66	75,670.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452.94	765,527.37	746,869.85	74,110.46
工伤保险费	2,105.95	16,457.04	17,003.13	1,559.86
生育保险费		1,165.68	1,165.68	
（4）住房公积金		763,662.00	757,475.00	6,18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98,060.42	246,549.48	249,244.43	2,695,365.47
合计	6,596,827.63	26,563,301.15	24,969,882.11	8,190,246.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47,417.48	1,194,470.46	1,224,871.44	117,016.50
失业保险费	5,265.34	40,764.10	42,128.88	3,900.56
合计	152,682.82	1,235,234.56	1,267,000.32	120,917.06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488,118.51	471,140.96
企业所得税	2,220,796.93	1,708,248.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472.75	47,798.97
房产税	238,078.95	255,500.98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9,496.00	119,496.00
教育费附加	36,631.19	20,485.27
地方教育附加	24,420.82	13,656.86
其他税种	42,699.93	25,007.04
合计	3,255,715.08	2,661,334.91

(二十) 其他应付款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50,200.00
合计		50,200.00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保证金		50,200.00
合计		50,200.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00.43	5,211.15
合计	400.43	5,211.15

(二十二)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4,000.36		184,932.84	469,067.5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54,000.36		184,932.84	469,067.52	

(二十三)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 行 新 股	送 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 总额	91,560,000.00			36,444,000.00	- 450,000.00	35,994,000.00	127,554,000.00

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决议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实施前扣除回购专户 45 万股后的总股本 9,111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该方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实施完毕。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加 3,644.40 万股至 12,800.40 万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36,444,000.00 元。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该方案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实施完毕。实施后，公司以现金方式回购注销普通股 45 万股，减少股本 450,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25,949.11 元。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7,069,155.53		39,169,949.11	37,899,206.42
其他资本公积		2,009,400.00		2,009,400.00
合计	77,069,155.53	2,009,400.00	39,169,949.11	39,908,606.42

变动情况说明：

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变动情况说明详见附注五、（二十三）。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009,400.00 元，相应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库存股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3,175,949.11	3,175,949.11	
限制性股票		16,111,185.68		16,111,185.68
合计		19,287,134.79	3,175,949.11	16,111,185.68

变动情况说明：

本期公司以现金方式回购注销普通股 45 万股，对应金额为 3,175,949.11 元。

本期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金额 16,111,185.68 元计入库存股。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150,518.24	5,419,663.19		26,570,181.43
合计	21,150,518.24	5,419,663.19		26,570,181.43

其他说明：

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增加 5,419,663.19 元，系根据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当期实现净利润提取 10%的盈余公积。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度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7,561,347.46	32,348,304.3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7,561,347.46	32,348,304.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947,690.52	45,210,093.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19,663.19	4,217,050.83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422,441.15	45,7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666,933.64	27,561,347.46

本期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 （1）本期增加系当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转入。
- （2）本期减少包括：
- ①根据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当期实现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5,419,663.19 元；
- ②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向投资者分配 2023 年度现金股利 25,510,800.00 元，向投资者分配 2024 年中期现金股利 23,911,641.15 元。

(二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569,566.65	68,946,048.97	113,068,793.60	49,116,100.97
其他业务	659,671.16	196,938.32	3,467,868.81	1,908,354.44
合计	159,229,237.81	69,142,987.29	116,536,662.41	51,024,455.41

主营业务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158,569,566.65	113,068,793.60
合计	158,569,566.65	113,068,793.6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本期收入分解信息如下：

类别	合计
业务类型：	

类别	合计
防盗器	158,569,566.65
合计	158,569,566.6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内销	106,777,004.92
外销	51,792,561.73
合计	158,569,566.65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5,099.54	332,576.09
教育费附加	349,328.36	142,532.61
地方教育附加	232,885.60	95,021.74
房产税	388,865.47	454,895.24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9,496.00	119,496.00
印花税	132,689.32	81,282.02
合计	2,038,364.29	1,225,803.70

(三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781,988.66	3,258,298.57
售后维护	153,993.55	684,961.55
广告宣传费		49,827.17
车辆及差旅费	166,428.56	219,110.53
办公费	266,793.38	228,902.05
检测费	100,000.00	124,139.62
业务招待费	121,147.98	121,612.58
股份支付	452,968.28	
其他销售费用	62,537.20	85,765.82
合计	5,105,857.61	4,772,617.89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394,502.84	4,454,003.9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及摊销	2,468,347.83	2,292,038.26
办公费	664,574.08	486,568.34
车辆及差旅费	223,987.58	166,432.47
业务招待费	26,066.17	61,724.92
中介机构费用	1,083,112.26	567,471.89
股份支付	197,526.88	
其他管理费用	46,625.54	19,624.66
合计	11,104,743.18	8,047,864.49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919,036.53	4,560,118.03
材料费	329,161.37	406,624.76
模具动力费	2,240,538.93	1,317,481.68
折旧及摊销	410,893.43	343,256.62
设计费	462,264.15	400,000.00
股份支付	1,124,032.40	
其他	552,693.31	364,449.86
合计	12,038,620.12	7,391,930.95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290,895.83	370,545.86
减：利息收入	389,383.30	1,043,361.31
汇兑损益	-563,996.81	-1,096,238.73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	107,757.51	94,521.72
合计	-554,726.77	-1,674,532.46

(三十四)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742,252.84	358,532.84
进项税加计抵减	216,622.49	492,772.71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等	19,934.86	119,324.88
合计	978,810.19	970,630.43

(三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大额存单收益	2,641,372.28	3,104,527.74
股票投资收益	-1,522.88	
合计	2,639,849.40	3,104,527.74

(三十六)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9,672.00	
其中：股票	289,672.00	
合计	289,672.00	

(三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3,490.61	454,717.8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36.89	245.75
合计	140,653.72	454,963.63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248,729.11	770,147.13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69,911.51
合计	248,729.11	840,058.64

(三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1,403.14	
合计	1,403.14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上市奖励款	2,000,000.00	1,500,000.00	2,000,000.00
保险赔偿	512,100.00		512,100.00
其他	600.00	22,542.00	600.00
合计	2,512,700.00	1,522,542.00	2,512,700.00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33,962.07		233,962.07
其他	28,885.62	332.58	28,885.62
合计	262,847.69	332.58	262,847.69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239,954.16	4,532,836.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048.38	307,937.46
合计	8,175,905.78	4,840,773.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66,123,596.30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10,433.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8,814.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820.20
研发费用等加计扣除的影响	-1,951,549.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等其他	-13,612.30
所得税费用	8,175,905.78

(四十三)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7,947,690.52	45,210,093.9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27,704,000.00	128,004,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5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45	0.35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57,947,690.52	45,210,093.9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27,704,000.00	128,004,000.00
稀释每股收益	0.45	0.35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0.45	0.35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暂收款或收回暂付款	25,793.20	9,599.00
经营性租赁收到的租金	632,250.00	1,838,000.00
利息收入	389,383.30	1,043,361.31
政府补助	2,557,320.00	1,858,000.00
其他	532,132.46	23,728.08
合计	4,136,878.96	4,772,688.3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费用	3,255,496.39	2,488,556.30
广告宣传费		49,827.17
车辆及差旅费	390,416.14	385,543.00
业务招待费	147,214.15	183,337.50
办公费	947,209.04	731,311.97
中介机构费用	1,083,112.26	567,471.89
检测费	100,000.00	124,139.62
其他	374,695.83	816,868.66
合计	6,298,143.81	5,347,056.11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性质	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转让大额存单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22,388.89	
合计		21,522,388.89	

（2）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性质	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构建长期资产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817,025.29	3,457,487.36
购买股票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99,458.88	
合计		48,816,484.17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股份回购支出	19,287,134.79	
合计	19,287,134.79	

（2）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01,191.66	21,000,000.00	290,895.83	2,274,365.26		20,017,722.23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49,422,441.15	49,422,441.15		
合计	1,001,191.66	21,000,000.00	49,713,336.98	51,696,806.41		20,017,722.23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947,690.52	45,210,093.90
加：信用减值损失	140,653.72	454,963.63
资产减值准备	248,729.11	840,058.64
固定资产折旧	6,307,722.79	6,604,155.02
油气资产折耗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99,230.42	145,973.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403.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3,962.0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9,67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2,572.99	-539,954.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39,849.40	-3,104,52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529.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048.38	84,408.1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42,831.92	8,423,640.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17,291.23	-2,458,646.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13,098.96	-7,784,109.96
其他	2,009,4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52,818.53	48,099,583.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323,467.70	48,884,995.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884,995.59	49,483,082.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61,527.89	-598,086.7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期期末余额
一、现金	41,323,467.70	48,884,995.59
其中：库存现金	15,827.75	7,036.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307,098.74	48,877,958.88
存出投资款	541.21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23,467.70	48,884,995.59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母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承兑汇票保证金	2,839,152.00	805,880.00	用于质押保证
合计	2,839,152.00	805,880.00	

(四十六)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5,568.73
其中：美元	0.17	7.1884	1.22
欧元	2,068.58	7.5257	15,567.51
应收账款			3,692,873.16
其中：美元	513,056.69	7.1884	3,688,056.71
欧元	640.00	7.5257	4,816.45

(四十七)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41,200.00	140,400.0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1,200.00	140,400.0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2、 作为出租人

（1）经营租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租赁收入	580,045.87	1,686,238.56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六、 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6,919,036.53	4,560,118.03
材料费	329,161.37	406,624.76
模具动力费	2,240,538.93	1,317,481.68
折旧及摊销	410,893.43	343,256.62
设计费	462,264.15	400,000.00
股份支付	1,124,032.40	
其他	552,693.31	364,449.86
合计	12,038,620.12	7,391,930.9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038,620.12	7,391,930.95
资本化研发支出		

本期公司不存在费用化或资本化的数据资源研究开发支出。

(二) 本期公司不存在开发支出。

(三) 本期公司不存在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期不存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本期不存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本期不存在反向购买的情况。

(四) 本期不存在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五) 本期不存在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朗鸿科创	500 万元	杭州	杭州	安防设备	100.00		新设
朗鸿智联	3,000 万元	杭州	杭州	民用产品	100.00		新设

未有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二) 本期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未发生变化。

(三) 公司无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公司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五) 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九、 政府补助

(一)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
			费用损失的金额		减相关成本费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损失的项目
挡土墙补贴	递延收益	500,000.00	103,448.28	103,448.28	其他收益
“新制造业计划”工业项目补助	递延收益	706,200.00	81,484.56	81,484.56	其他收益
合计		1,206,200.00	184,932.84	184,932.8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知识产权专项资助	其他收益	100,000.00	120,600.00
留工培训补贴	其他收益		23,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其他收益		20,000.00
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补贴	其他收益		10,000.00
2023 年度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财政资金奖励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23 年度工业小微企业上规升级财政奖励	其他收益	200,000.00	
促进科技企业创新补助	其他收益	30,000.00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对标提升项目补助	其他收益	27,320.00	
上市奖励款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1,500,000.00
贷款贴息	财务费用		184,400.00
合计		2,557,320.00	1,858,000.00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递延收益	654,000.36			184,932.84			469,067.52	与资产相关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

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均将于 1 年内到期。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无浮动利率借款。利率浮动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四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

4、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5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7,643,804.00 元。

(二) 本期公司不存在金融资产转移情况。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2,925,252.45			92,925,252.45
（1）可转让大额存单	77,637,644.45			77,637,644.45
（2）股票投资	15,287,608.00			15,287,608.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2,925,252.45			92,925,252.4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分别为可转让大额存单和上市公司股票，其公允价为相应市场公开报价。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母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忻宏。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忻宏直接持有公司 40.6103%股份，拥有公司 40.6103%股份表决权。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无。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担保情况

无。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318,617.03	3,178,604.44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八) 资金集中管理

无。

十三、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	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解锁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		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5 名员工	2,395,479	16,045,395.28						
合计	2,395,479	16,045,395.28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5 名员工	6.73 元/份	见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波动率选取行业最近 12 个月、24 个月的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各归属期业绩考核条件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009,400.00

其他说明：

经本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实行一项股票期权计划。据此，本公司董事会获授权酌情授予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无需对价获得股票期权共计 2,395,479 份，以 6.73 元/份的行权价认购本公司股份。股票期权自相应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24 个月内分两期行权：第一个行权期，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行权比例 50%；第二个行权期，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行权比例 50%。每份股份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 1 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权利。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四) 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25 名员工	2,009,400.00		2,009,400.00			
合计	2,009,400.00		2,009,400.00			

(五)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保证金事项

被担保方	质押物	质押物 所有权人	质押物原值	票据金额	期限	备注
本公司	银行存款保证 金	本公司	76,970.00	384,850.00	2024/10/08-2025/01/05	注 1
			401,620.00	2,008,100.00	2024/10/08-2025/04/05	注 2
朗鸿智联	银行存款保证 金	朗鸿智联	218,100.00	1,090,500.00	2024/07/05-2025/01/05	注 3
			279,754.00	1,398,770.00	2024/08/06-2025/02/06	注 4
			267,860.00	1,339,300.00	2024/09/06-2025/03/06	注 5
			738,880.00	3,694,400.00	2024/10/08-2025/04/05	注 6
			144,560.00	722,800.00	2024/11/07-2025/02/05	注 7
			242,746.00	1,213,730.00	2024/11/07-2025/05/05	注 8
			215,388.00	1,076,940.00	2024/12/06-2025/03/05	注 9
			135,800.00	679,000.00	2024/12/06-2025/05/05	注 10
			117,474.00	587,370.00	2024/12/06-2025/06/05	注 11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571XY2023012401 的《授信协议》，具体如下：

注 1：存入承兑保证金 76,97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招行的金额为 384,850.00 元，期限为（2024/10/8-2025/1/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2：存入承兑保证金 401,62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招行的金额为 2,008,100.00 元，期限为（2024/10/8-2025/4/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朗鸿智联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编号为 571XY2023012414 的《授信协议》，具体如下：

注 3：存入承兑保证金 218,10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招行的金额为 1,090,500.00 元，期限为（2024/7/5-2025/1/5）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4：存入承兑保证金 279,754.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招行的金额为 1,398,770.00 元，期限为（2024/8/6-2025/2/6）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5：存入承兑保证金 267,86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招行的金额为 1,339,300.00 元，期限为（2024/9/6-2025/3/6）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6：存入承兑保证金 738,88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招行的金额为 3,694,400.00 元，期限为（2024/10/8-2025/4/8）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7：存入承兑保证金 144,56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招行的金额为 722,800.00 元，期限为（2024/11/7-2025/2/7）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8：存入承兑保证金 242,746.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招行的金额为 1,213,730.00 元，期限为（2024/11/7-2025/5/7）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9：存入承兑保证金 215,388.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招行的金额为 1,076,940.00 元，期限为（2024/12/6-2025/3/6）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10：存入承兑保证金 135,800.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招行的金额为 679,000.00 元，期限为（2024/12/6-2025/6/6）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注 11：存入承兑保证金 117,474.00 元人民币质押，为公司在招行的金额为 587,370.00 元，期限为（2024/12/6-2025/6/6）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2、 其他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无。

(二) 或有事项

无。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25 年 3 月 10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24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扣除回购专户 2,395,479 股后的总股本 125,158,5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股利 27,534,874.62 元（含税）。同时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扣除回购专户 2,395,479 股后的总股本 125,158,5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 152,585,704 股。该预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8,146,558.71	23,257,845.02
1 至 2 年	6,852.72	131,014.77
2 至 3 年	9,823.92	187,479.38
3 年以上	64,731.91	
小计	28,227,967.26	23,576,339.17
减：坏账准备	1,475,692.30	1,232,237.54
合计	26,752,274.96	22,344,101.63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28,227,967.26	100.00	1,475,692.30	5.23	26,752,274.96
其中：账龄组合	28,227,967.26	100.00	1,475,692.30	5.23	26,752,274.96
合计	28,227,967.26	100.00	1,475,692.30		26,752,274.96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23,576,339.17	100.00	1,232,237.54	5.23	22,344,101.63
其中：账龄组合	23,576,339.17	100.00	1,232,237.54	5.23	22,344,101.63
合计	23,576,339.17	100.00	1,232,237.54		22,344,101.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146,558.71	1,407,327.94	5.00
1 至 2 年	6,852.72	685.27	10.00
2 至 3 年	9,823.92	2,947.18	30.00
3 年以上	64,731.91	64,731.91	100.00
合计	28,227,967.26	1,475,692.3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2,237.54	242,854.76	600.00		1,475,692.30
合计	1,232,237.54	242,854.76	600.00		1,475,692.30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和合同资产减值准 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184,489.82		10,184,489.82	36.08	509,224.49
第二名	3,906,905.90		3,906,905.90	13.84	195,345.30
第三名	3,686,692.91		3,686,692.91	13.06	184,334.65
第四名	2,401,236.86		2,401,236.86	8.51	120,061.84
第五名	1,778,247.17		1,778,247.17	6.30	88,912.36
合计	21,957,572.66		21,957,572.66	77.79	1,097,878.64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57,675.66	70,526.34
合计	57,675.66	70,526.34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4,816.48	66,375.10
1 至 2 年		8,300.00
2 至 3 年	8,000.00	
3 年以上		4,593.20
小计	62,816.48	79,268.30
减：坏账准备	5,140.82	8,741.96
合计	57,675.66	70,526.3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62,816.48	100.00	5,140.82	8.18	57,675.66
其中：账龄组合	62,816.48	100.00	5,140.82	8.18	57,675.66
合计	62,816.48	100.00	5,140.82		57,675.66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79,268.30	100.00	8,741.96	11.03	70,526.34
其中：账龄组合	79,268.30	100.00	8,741.96	11.03	70,526.34
合计	79,268.30	100.00	8,741.96		70,526.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4,816.48	2,740.82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8,000.00	2,400.00	30.00
合计	62,816.48	5,140.82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8,741.96			8,741.96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601.14			-3,601.1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5,140.82			5,140.82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41.96	-3,601.14			5,140.82
合计	8,741.96	-3,601.14			5,140.82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2,893.20
备用金及其他	8,000.00	22,500.00
社保、公积金	54,816.48	43,875.10
合计	62,816.48	79,268.30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主要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职工公积金	社保、公积金	50,472.00	1年以内	80.35	2,523.60
合计		50,472.00		80.35	2,523.60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299,755.46		30,299,755.46	29,981,000.00		29,981,000.00
合计	30,299,755.46		30,299,755.46	29,981,000.00		29,981,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朗 鸿 科 创	3,000,000.00						3,000,000.00	
朗 鸿 智 联	26,981,000.00		318,755.46				27,299,755.46	
合计	29,981,000.00		318,755.46				30,299,755.46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569,566.65	79,636,678.56	113,068,793.60	55,994,627.18
其他业务	2,101,441.87	1,989,642.57	2,128,046.87	2,308,676.19
合计	160,671,008.52	81,626,321.13	115,196,840.47	58,303,303.37

主营业务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158,569,566.65	113,068,793.60
合计	158,569,566.65	113,068,793.6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类别	本期金额
业务类型：	
防盗器	158,569,566.65
合计	158,569,566.6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内销	106,777,004.92
外销	51,792,561.73
合计	158,569,566.65

(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265.83
大额存单收益	2,641,372.28	3,104,527.74
股票投资收益	-1,522.88	
合计	2,639,849.40	3,014,261.91

十八、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2,558.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57,32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929,521.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3,814.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738,096.85	
所得税影响额	-882,493.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855,603.1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7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24.71	0.42	0.42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